

2-10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

客家委員會編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目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1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4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0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37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39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43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一) 一般行政	49
(二) 綜合規劃發展	52
(三)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54
(四) 文化教育推展	56
(五) 傳播行銷推展	58
(六)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59
(七) 交通及運輸設備	62
(八) 第一預備金	63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64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68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70
六、人事費彙計表	72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74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76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78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80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94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06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8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110
十五、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
十六、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22
十七、委辦經費分析表	124
十八、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126
附錄一「客家委員會」	143
附錄二「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163

壹、預算總說明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1. 客家事務政策、制度、法規之綜合規劃、協調及推動。
2. 地方及海外客家事務之研議、協調及推動。
3. 客語推廣及能力認證之規劃及推動。
4. 客家文化保存與發展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5.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創新育成與行銷輔導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6. 客家傳播媒體發展、語言文化行銷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7. 所屬客家文化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
8. 其他有關客家事務事項。
9.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管理等事項。
10. 客家文化資料與文物之調查、蒐集、保存、典藏、研究、推廣、展演及運用等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1. 綜合規劃處

- (1) 客家事務政策之綜合規劃及協調。
- (2) 客家基礎資料之蒐集、研究及分析。
- (3) 客家知識體系發展之規劃、推動、獎助、出版及督導。
- (4) 本會施政策略、國家建設中程與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中長程個案計畫之審核、協調、督導、管制及考核。
- (5) 本會業務報告、施政報告、重要措施、委員會議、組織調整與重要交辦案件之追蹤、管制及考核。
- (6) 本會資訊服務之規劃、推動及資通安全管理。
- (7) 地方客家事務、全國客家會議、全國客家事務首長會議之規劃、推動及辦理。
- (8) 客家社團發展之輔導、聯繫及補助。
- (9) 海外客家事務與藝文交流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 (10) 其他有關客家發展事項。

2. 文化教育處

- (1) 客語推廣教育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 (2) 客語能力認證、資料庫與數位學習之規劃及推動。
- (3) 客語作為公事語言之規劃及推動。
- (4) 客家文化發展之規劃、輔導及推動。
- (5) 客家文化人才之培育。
- (6) 其他有關客家語言及文化發展事項。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3. 產業經濟處

- (1)客家文化產業發展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 (2)客家文化產業發展之調查、研究及分析。
- (3)客家文化產業行銷推廣之規劃及推動。
- (4)客家文化產業經營管理之輔導。
- (5)客家文化產業人才之培育。
- (6)客家文化產業之補助及獎勵。
- (7)客庄休閒產業之規劃、協調、輔導及推動。
- (8)客家生活環境之營造、傳統空間之保存及發展再利用。
- (9)客家館舍之活化、經營及輔導。
- (10)其他有關客家文化產業經濟事項。

4. 傳播行銷處

- (1)客家傳播媒體發展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 (2)客家傳播媒體之補助及培植。
- (3)客家語言文化之媒體合作、推廣及整合行銷。
- (4)客家語言文化之影音資料蒐整及典藏。
- (5)客家語言文化傳播人才之培育。
- (6)媒體公關、新聞發布與輿情之蒐整及處理。
- (7)國際新聞傳播媒體之協調聯繫。
- (8)本會重大政策宣傳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 (9)其他有關客家傳播行銷事項。

5. 秘書室

- (1)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 (2)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
- (3)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4)國會聯絡事項。
- (5)不屬其他各處、室事項。

6. 人事室：掌理本會人事事項。

7. 主計室：掌理本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8. 政風室：掌理本會政風事項。

9. 法規會(常設任務編組)：辦政法制業務。

10. 本會所屬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 (1)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管理等事項。
- (2)客家文化資料與文物之調查、蒐集、保存、典藏、研究、推廣、展演及運用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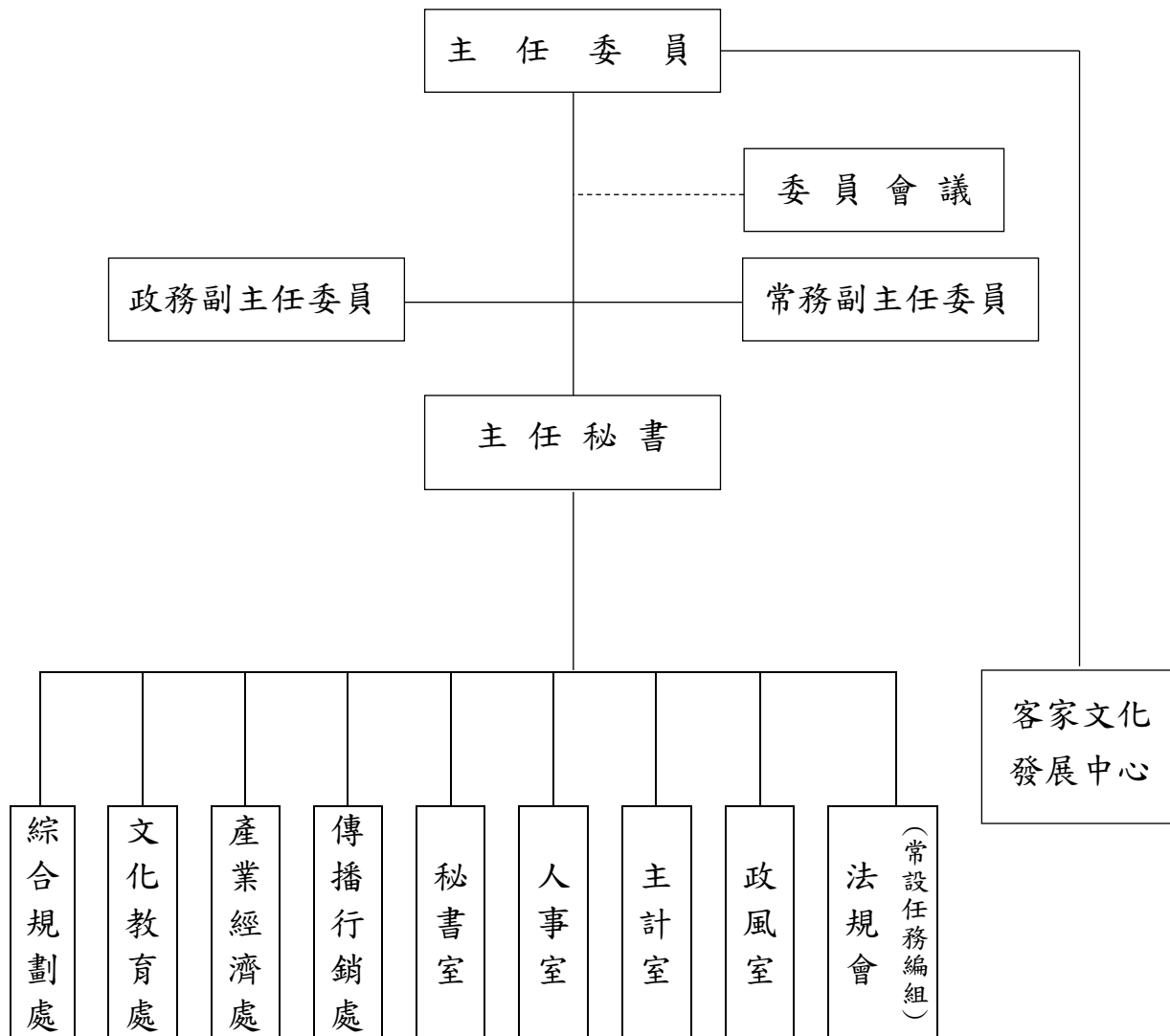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組織系統圖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機關預算員額說明表

機關	職員	警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駐外 雇員	合計
		警察	法警	駐警				一般	專業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19				3	1	4	35				162
客家委員會	86				2	1	3	5				97
客家委員會客 客家文化發展中 心	33				1	0	1	30				65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會掌理全國客家事務，以振興客家語言文化為使命，109 年度施政計畫之策訂，係依據總統的客家政策主張及 107 年 1 月 31 日修正施行之客家基本法，以堅毅、勤儉的「客家精神」治國，重建母語普及的客家社區；積極找回客家觀點的歷史詮釋權，建構屬於全民共享的客家歷史記憶；並以「文化加值」策略發展客家經濟，讓生活、文化、生態、產業形成有機連結；據此，本會致力開創客家文化價值，共創主流新典範，整體營造客語薰陶環境，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透過藝文能量累積，活化在地產業，打造全臺客庄亮點；優化客家傳播外溢動能，加值族群媒體數位匯流加乘聲量；同時，積極拓展客家國際深度交流，多元展現臺灣文化內涵，以創造下一個客家的美好年代！

本會依據行政院 109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9 年度施政計畫。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推動國家級客家在地知識，強化國際客家研究交流網絡
 - (1) 透過政策性引導方式，鼓勵大專校院相關學術機構跨域整合，依據本會中長程施政目標，推動相關前瞻性研究計畫以及應用推廣計畫，厚植在地知識論述。
 - (2) 協助臺灣客家研究機構與國際學術機構發展「全球客家研究聯盟」，強化國內外客家學術社群交流，共享客家研究經驗與成果。
 - (3) 培植客家知識體系學術研究人才，針對客家研究博士生及博士後研究人員，賡續推辦相關延攬及培育計畫，育成客家研究領域專業人才。
2. 廣納全國客家會議意見，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
 - (1) 以族群主流化為核心，追求族群平等為導向，引導各級政府建立族群主流化政策目標，共同推展促進族群平等相關政策或措施。
 - (2) 藉由考核獎勵機制，鼓勵各級政府共同推動辦理「國家客家發展計畫」，落實客家在地主流化。
 - (3) 鼓勵地方政府相互聯合，藉由客家文化區域合作組織，共同創造地方客家語言文化之復興，促進地方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
3. 促進臺灣客家及青年國際交流，推動成立國際客家組織
 - (1) 召開全球性客家會議，舉辦客家語言、文化與美食等研習課程及重要節慶活動，促進海外客家返臺體驗客家文化，積極推動與全球客家族群相關民間及政府之文化與政策交流，建設臺灣成為全球客家文化創新、研究與交流中心。
 - (2) 協助海內外客家社團及藝文團體參與海外主流社會活動，扶植海外客家社團辦理大型臺灣慶典，舉辦海外客家文化巡演，促進客家文化躍升國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際舞臺。

- (3)積極尋求與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等東南亞國家於產業、傳播、藝文及語言教學等方面之交流與合作機會，辦理東南亞地區客庄與臺灣客庄間之雙向深度交流。
- (4)推動籌組國際客家組織，參與國際 NGO 會議及活動，並與其他國家少數族群文化部門進行交流，輸出臺灣客家政策經驗。
- (5)輔導建立常態性客家青年社群公共論壇，凝聚青年客家意識，結合在地社區組織，針對公共議題，研提具體解決方案，藉由客庄社區居民共同參與過程，強化青年與客庄之聯結。

4. 厚植客庄產業發展根基，重現客庄地方創生風華

- (1)以工（技）藝扶植、觀摩交流、社區設計、競賽獎勵機制及相關輔導等措施，培力創生聚落、厚植發展人才，促進在地產業機能復甦或升級，並建構產業媒合平臺及行銷通路，提升創生聚落之競爭力、設計力及行銷力。
- (2)整合提供產業鏈技術、資金及行銷等資源，建構友善客庄創（就）業環境，鼓勵並提升青年進駐創生聚落，以促進創生聚落再發展。
- (3)挹注資源協助提升在地觀光服務品質，結合客庄節慶、生活文化及體驗活動，規劃深度遊程，並透過參加國際重要會展、媒合線上旅行社（OTA）推出客庄旅遊產品加強行銷，以建立優質觀光品牌。
- (4)以國外旅客來臺消費角度，推辦客家名物選拔活動，以發掘客家魅力名物，振興在地品牌，帶動客庄產業商機，促進在地觀光。

5. 利用客庄環境資源，推動移居及文化旅遊

- (1)恢復街道及田園質樸風貌，結合公共運輸發展綠色交通路網，建構宜居環境並提供觀光發展利基。
- (2)系統性修復文化資產，結合老屋等閒置空間作為在地文教及產業基地，結合人才培訓、產業鏈媒合、新科技導入及新農業扶植，扶植青年創業並推動在地產業加值發展。
- (3)舉辦大型國際賽事或推廣活動，提高客庄整體能見度，帶動國內外遊客到訪消費，提升在地經濟動能。

6. 提升客家藝文創作展演質量，促進客家藝文整體發展

- (1)重點扶植指標性客家藝文團體，培養客家藝文新血，協助其精進創作品質及數量，以創新客家元素，發展年度大型客家藝文展演。
- (2)培訓國家級「客家兒童合唱團」，結合代表性的指揮家、作曲家、音樂家及傑出的客家藝術工作者，藉由合唱藝術，傳達客家音樂、語言及文化，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 (3)推辦藝術家駐村計畫，鼓勵藝術家進駐客家聚落，將藝術活動融入在地生活，型塑客庄藝文土壤，累積地方藝文能量。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4)鼓勵客家藝文團隊進入校園，並與學校教育結合，讓客家文化種子在校園中生根萌芽，啟發青年學子創意能力及凝聚客家認同，讓客家藝文得以向下扎根。
 - (5)凝聚客家文化認同，打造客家節慶品牌，並強化在地客家藝文，提升其文化活動量能，發揮文化傳承之教育功能，促進各族群認識與共享客家文化價值。
 - (6)鼓勵客家文學、音樂、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等多元藝文創作發展，強化文化深度。
7. 保障以客語接近使用公共服務之權利，營造客語使用環境
- (1)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地區通行語言，營造客語友善環境，讓客語重返公共領域。
 - (2)深植客語教學深度及廣度，取得教學語言地位，讓客語成為活用的語言。
 - (3)發展中小學在地客家特色課程，培力適性揚才客家後生，並跨域儲備客語師資，充實客語傳承量能。
 - (4)建置臺灣客語語料庫，透過典藏、保存及紀錄，永續客語基礎建設，並提供客語教學推廣加值應用及研究發展。
 - (5)推行獎勵措施，加速客語在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拓展，並鼓勵公教人員學習使用客語，落實施行客家基本法。
8. 充實客家媒體溝通管道及能力，展現客家文化風貌
- (1)發揮廣電媒體的文化形塑影響力，促進客家族群主流化。
 - (2)捐助及輔導「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共創客家公共傳播永續發展基礎。
 - (3)培育客家廣電傳播人才，累積人力資源與能量。
 - (4)運用媒體數位匯流趨勢，推動客家文化分眾行銷。
 - (5)掌握客家傳播論述高度，勾勒客家意象主流化輪廓。
 - (6)系統採集臺灣客庄之美，運用影音優勢行銷國際。
9. 強化臺灣客家文化館與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定位，深化文化扎根與在地連結
- (1)探索客家歷史事件，收錄重要文物文獻，辦理常民文化調查與典藏徵集，厚實典藏資源；透過文資調查結果、村史紀錄、實體與數位典藏資源，策劃豐富多元主題特展，並進行合作、運用及出版。
 - (2)「臺灣客家文化館」定位為「全球客家博物館」、「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定位為「生態博物館」，積極連結周邊客家館舍，進行跨域整合及策略聯盟，展現更加多元及深耕在地的客庄文化；發揮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功能，積極培訓志工及推廣教育，傳承客家文化。
 - (3)拓展國內外族群博物館研究及館際合作交流，仿效與日本國立民族學博物館、印尼客家博物館簽定合作交流協定經驗，積極參與相關國際組織或會議，開拓交流面向與合作對象。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綜合規劃發展	一 客家知識主流化	一、辦理客家知識體系發展各類獎補助計畫。 二、協助學術機構發展「全球客家研究聯盟」。
	二 客家政策主流化	一、推動客家事務跨領域合作，辦理客家事務協調會議。 二、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落實客家基本法。
	三 全球客家主流化	一、辦理全球客家會議，參加國際多元族群會議及交流活動。 二、辦理跨域合作推廣，促進與全球客家多元發展，辦理海外客家青年美食音樂文化活動。 三、辦理海內外社團推展臺灣客家與全球客家公共參與暨客庄南向國際交流活動。 四、遴派相關藝文團體推展海外客家交流活動。 五、連結全球客家網路，推動全球客家資訊雲端傳遞及強化資安防護。
二、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一 客家文化產業輔導創新育成	一、辦理客庄整體發展策略推動研析及協同作業計畫。 二、辦理客庄特色產業聚落形塑、客家青年地方創生暨創新研發推廣計畫。 三、辦理客庄產業創生推廣計畫。 四、捐助「客庄地方創生優惠貸款計畫」貸款利息。
	二 客家文化產業行銷推廣	一、辦理客庄觀光國際行銷推廣等事項。 二、辦理客家美食及服飾推廣等事項。 三、辦理客家特色產業行銷推廣等事項。 四、考察馬來西亞秋季旅展暨印尼觀光市場計畫。
	三 客家聚落文化特色及產業發展環境營造	一、辦理營造客家聚落文化特色及產業發展環境之審查、培訓、資源調查、活動、展示(售)、推廣、輔導機制建立暨客庄環境景觀踏查診斷等相關工作。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聚落特色風貌環境營造及產業發展相關設施整備等計畫。</p> <p>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傳統聚落空間保存再利用等計畫。</p> <p>四、補助地方政府及捐助國內團體及私校等辦理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活化等計畫。</p> <p>五、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聚落先期資源調查、規劃及駐地工作等計畫。</p>
三、文化教育推展	一 客家藝文發展計畫	<p>一、辦理推展客家文化藝術活動計畫。</p> <p>二、辦理客家藝文團隊輔導及推動客家表演藝術永續發展。</p> <p>三、辦理跨域型客家文化活動計畫。</p> <p>四、辦理輔導地方客家節慶活動計畫。</p> <p>五、辦理在地客家藝文深耕及推動客家藝術創新推廣。</p>
	二 客家語言深植計畫	<p>一、辦理客語推廣相關競賽、活動及數位學習。</p> <p>二、辦理全國客語能力分級認證及推廣。</p> <p>三、推動客語向下扎根，推廣客語教育相關計畫。</p> <p>四、推動友善客語生活學校計畫。</p> <p>五、辦理客語為教學語言相關計畫。</p> <p>六、推動客家語文基礎建設及建置客家語料資料庫。</p> <p>七、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計畫。</p> <p>八、推動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業務及相關獎勵措施計畫。</p> <p>九、推動獎勵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計畫。</p>
四、傳播行銷推展	一 客家傳播行銷計畫	<p>一、辦理客家電視頻道，提供節目傳輸、攝影棚租用、後製剪接、配音及各類節目、高畫質節目製播、採購等。</p> <p>二、製播客語教學、兒童、戲劇、音樂、旅遊等電視節目。</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三、運用廣播及新興媒體拓展多元影音傳播。</p> <p>四、鼓勵傳播媒體製播客家語言、文化廣播電視節目。</p> <p>五、辦理客家傳播影視人才培育及進入主流傳播媒體。</p> <p>六、捐助設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全國性之客家公共廣播及電視等傳播事項。</p> <p>七、推廣臺灣客家文化、強化全球交流之宣傳短片、廣播廣告、平面媒體素材企劃設計製作。</p> <p>八、辦理電子媒體及多元視頻媒體通路整合行銷傳播。</p> <p>九、辦理國內平面媒體通路刊登。</p> <p>十、辦理海內外族群傳播之事件行銷、網路、戶外、新傳播科技媒體等通路整合行銷傳播。</p> <p>十一、辦理影音匯流傳播，跨域進行臺灣客家國際交流。</p> <p>十二、辦理國內外新聞媒體聯繫與發布事宜。</p>
<p>五、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p>	<p>一 客家－文化傳薪・接軌國際亮點計畫</p>	<p>一、強化服務推廣及文化加值，建立客家博物館品牌計畫。</p> <p>二、拓展館際與專業組織交流合作及策盟協作計畫。</p> <p>三、厚植族群(生態)博物館文資蒐整、典藏、研究與運用計畫。</p> <p>四、推展多元主題展示及文化傳薪藝文活動計畫。</p> <p>五、參與「日本國際旅展」及山形縣「朝日生態博物館」等生態博物館考察計畫。</p>
	<p>二 客家文化雙燈塔跨域加值整合發展計畫</p>	<p>一、建構「跨域整合客家雙燈塔」亮點廊帶。</p> <p>二、推展客家文化創新加值。</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綜合規劃發展	一、籌備全國客家會議及辦理客家貢獻獎評選、辦理全國客家事務首長會議等各項客家事務諮詢、協調會議	一、「107 年全國客家事務首長會議」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假桃園市客家文化館及 107 年 9 月 26 日假臺北市客家文化主題公園辦理完竣。 二、辦理 108 年全國客家會議暨客家貢獻獎頒獎典禮之籌備事宜。
	二、辦理客家法制政策研究及性別平等與消費者保護相關事務。	一、辦理「臺灣客庄地區東南亞新住民及新住民二代生活適應、照顧輔導等需求研究計畫」，蒐整客庄新住民相關資料，提供本會相關政策之研擬，增進族群和諧、強化客家庄整體營造。 二、配合行政院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與消費者保護相關事務。
	三、補助大專校院客家學術機構發展客家學術研究	補助大專校院客家學院、系所或研究中心，計補助 35 校 94 件計畫。
	四、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及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	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 23 件及獎助「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獲獎人計畫 10 件。
	五、獎助客家研究優良博碩士論文	獎助客家研究優良博碩士論文 24 件。
	六、辦理國家級客家知識體系計畫	以專案計畫方式推動海外及在地客家研究，並推展客家研究成果之出版，及全球客家研究聯盟之籌組。
	七、確實本會資訊管理及安全制度	一、辦理「資訊服務管理、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服務」，維持本會及所屬客家文化發展中心之資訊安全管理通過 ISO 27001:2013 認證並通過複驗，達到提升資訊服務品質與效能。 二、強化資訊安全整體防護能力及落實個人資料保護之目標。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八、補捐助政府機關、學校、出版機構、民間團體及個人辦理客家出版計畫	107 年度共核補 74 件各式單一及連續平面出版品、有聲出版品、客語教材及網際網路出版品。
	九、辦理全球性客家會議及海外客家文化活動	<p>一、10 月 23 日至 25 日舉辦「2018 海外客家社團負責人諮詢會議」，提供海外客家社團學習分享及互動交流平臺，約 600 人參加。</p> <p>二、107 年度辦理「海外客家行動灶下」非洲南部團、中南美洲團、歐洲團共 14 場 1,091 人次，並於巴黎藍帶學院(Le Cordon Bleu Paris)進行客家美食示範教做與交流。</p> <p>三、歐洲臺灣客家聯合會於 107 年 8 月 3 日至 5 日舉辦「歐洲臺灣客家聯合會年會暨 2018 全球海外客家懇親大會」，並完成客籍文學作家李喬先生之作品《藍彩霞的春天》西文譯本，與當地出版社合作出版，於 107 年 8 月 2 日假西班牙舉辦新書發表會，讓臺灣客家文學進入國際市場。</p> <p>四、鼓勵青年參與國際事務，遴選 12 位客家後生籌組「客家青年國際事務訪問團」，8 月 1 日至 8 月 20 日赴西班牙、法國及德國親善訪問、國際事務觀摩學習及文化交流。</p>
	十、派員參加海外客屬重要會議及交流活動	<p>一、2 月 23 日至 2 月 28 日由范副主委率團參加「非洲地區客屬團體懇親大會」，約 400 人參加。</p> <p>二、4 月 6 日至 4 月 10 日由楊副主委率團參加「日本關西崇正會第 50 屆會員懇親大會暨世界客屬總會日本支部年會」、「東京崇正公會創立 55 周年暨第 52 屆會員懇親大會」，約 750 人參加。</p> <p>三、7 月 28 日至 8 月 9 日由主委率團參</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加「歐洲地區客屬團體懇親大會暨考察西班牙加泰隆尼亞語及法國波爾多酒產業推動經驗」，約 500 人參加。</p> <p>十一、辦理臺灣與全球客家公共參與暨國際客庄交流活動</p> <p>十二、補捐助辦理赴海外參與大型文化藝術節慶活動</p> <p>十三、推動國際客家組織及參與國際會議</p>
二、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一、辦理客家特色產業亮點業者輔導暨客庄區域產經整合計畫。	<p>107 年核定補助新竹縣兩河文化協會等 5 個國內客庄社區團隊，前往馬來西亞、印尼等地區之客庄聚落進行在地文化資源調查與互動交流，並邀請在地客庄團隊來臺進行客家文化交流活動。</p> <p>一、107 年共核定補助 89 案辦理海外客家藝文展演、學術文化等交流活動。</p> <p>二、遴派屏東縣內埔國民小學前往比利時參加「107 年比利時客家文化表演交流活動」、生祥樂團前往美國參加「生祥樂隊美國巡演計劃 2018 中央公園夏日音樂祭—臺灣之夜 Taiwan Waves at SummerStage」、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參加澳洲昆士蘭「2018 多元文化節暨端午龍舟競賽」活動等，藉由派團赴海外參與當地主流社會大型活動展演，將臺灣客家之美宣揚至國際。</p> <p>一、8 月 4 日辦理「歐洲臺灣客家聯合總會第六屆年會暨 2018 世界海外客家懇親大會」進行議題報告倡議。</p> <p>二、10 月 23 日辦理「2018 海外客家社團負責人諮詢會議」時，安排「全球客家社團申請加入 UNNGO 之作法」報告。</p> <p>一、辦理「花東客庄整體發展策略規劃」，以「幸福共好」為目標，「共生」、「共創」及「共享」為整體發展推動策略，並以「文化拓延」、「產業合作」、「智慧串聯」、「交通網絡」</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及「振產興利」等面向研擬完整發展策略，並提具 54 項推動計畫，以驅動花東客庄地區永續型觀光發展模式，並帶動客庄地方產業發展。</p> <p>二、形塑客家特色商品優質形象，提升臺灣客家特色商品市場能見度，透過受理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相關客家產業民間團體，推薦在地特色商品申請登錄作業，將符合臺灣客家之歷史性、文化性、獨特性或唯一性等特質之各項商品登錄成為「Hakka TAIWAN 臺灣客家」商品，計完成輔導登錄 231 件。</p>
	<p>二、客庄整體發展策略推動研析及協同作業計畫</p>	<p>辦理「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推動平臺協同作業」，以區域治理概念整合臺三線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資源，持續從人文形塑、環境整備及產業發展面向推展協調各項計畫，迄 107 年 12 月止，已召開 5 次平臺會議。另推動客庄環島列車彩繪推廣及發行客庄系列叢書，自生活不同面向行銷客庄，以觀光需求帶動客庄產業發展。</p>
	<p>三、客庄產業聚落形塑暨示範計畫</p>	<p>辦理「推動特色產業人才培育及創新加值計畫」，透過經費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客家人才研發培育(21 案)、產業行銷推廣(30 案)，計補助 30 個地方政府及 21 個民間團體，合計 51 案。</p>
	<p>四、辦理客庄觀光及特色產業推廣等事項</p>	<p>一、辦理客庄特色景點及觀光行程開發計畫：與相關部會合作，優化客庄交通之便利易達性，鼓勵國內外遊客運用大眾運輸工具至客庄深度旅遊；並結合旅行業者販售客庄遊程，開發客家文化意涵伴手禮，作為傳播與媒介客家特色文化之客庄代言禮品。擇優推動客庄 8 大</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景點並結合日本及國內對接旅行社，開發客庄新遊程，另與旅行社共同推出「Mini Tour & FIT 自由行」，鎖定國際自由行及商務旅客，於臺北市定點專車接送國際旅客造訪客庄。</p> <p>二、推展客庄觀光國際行銷：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合作辦理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 (Tour de Taiwan) Stage 3「浪漫台三線站」國際菁英公路長途賽，並透過國際轉播媒體 FOX Sports、Euro Sports 等國際體育台 20 國語言轉播，提升臺三線的國際能見度。</p> <p>三、辦理「參加國內外會展暨觀光旅遊展計畫」：參加「2018 高雄旅行公會國際旅展」及「2018 臺中國際旅展」，邀集國內 60 家次旅遊業者，推出逾百項客庄特色旅遊商品，吸引逾 44 萬人次觀展；參加「2018 臺灣美食展」，設置「客庄慢食趣」客家主題館，推展客庄在地美食，並邀集 11 家餐廳、民宿業者及 12 個社區參展，共吸引 13 萬 7,201 人次觀展；參加「2018 ITF 臺北國際旅展」，以「客庄行春」為主軸，邀集 9 家客庄餐旅民宿業者共同參展，吸引 37 萬 6,773 人次觀展，共計 4 場國內展；參加「2018 新加坡秋季旅展」及「2018 東京世界旅遊博覽會」共 2 場國外展，提供客庄景點國際曝光機會，提升臺灣客家能見度，以促進客庄觀光產業整體發展。</p>
	<p>五、辦理客庄美食推廣暨客家特色餐廳等事項</p>	<p>結合北、中、南、東 12 個客庄社區辦理「2018 國際客家慢食季」，以樂齡樂活健康共享觀念發展社區微旅行，運用</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在地食材演繹客家創意料理，並結合在地文化資產及自然生態，吸引民眾到訪客庄，體驗玩在地、吃當季，進而培力客庄社區自給自足能力。
	六、辦理青年創新創業支援及輔導等事項	推辦「青年新創客家事業競賽暨媒合輔導計畫」：完成 7 場創業 HAKKA GO 講堂，協助創業青年找尋合作資源及提升經營軟實力，共計培訓客家產業青年人才 328 人。鼓勵青年投入客家新創事業，結合地方政府辦理「青年新創客家事業競賽」組建輔導團隊協助事業經營及行銷推廣。
	七、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一、108 年度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共核定 56 項計畫，補助金額計 4 億 4,328 萬 380 元，及辦理客家文化設施活化經營計畫審查會議，核定 22 項計畫，補助金額計 4,920 萬 5,000 元。 二、計畫執行期間不定期進行輔導及督導工作。
三、文化教育推展	一、辦理推展客家文化藝術計畫	一、辦理補助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地方政府、國內民間團體及公私立各級學校計 563 案；辦理「107 年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訪查計畫」計訪查 150 場次。 二、辦理「2018 客家合唱比賽」：於 107 年 3 月 3 日至 3 月 4 日在苗北藝文中心辦理，來自全國各地參賽隊伍共計 57 隊。 三、辦理「豐采·頌歌—何肇衢邀請展」：與文化部所屬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合作，於 107 年 11 月 2 日至 108 年 1 月 2 日，在中正紀念堂 1 展廳展出各時期代表作近 150 件的油畫創作，計約 4 萬 3,100 人次觀賞。 四、辦理「發現客庄美學 DNA」藝術展：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邀請 53 位藝術家展出 105 件作品，於 107 年 1 月至 4 月止，在花蓮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苗栗臺灣客家文化館、屏東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共展出 3 場次，計約 1 萬 4,000 人次觀賞。</p> <p>五、合作出版「浪漫臺三線」文化地圖系列叢書：與天下雜誌合作出版「浪漫臺三線」文化地圖系列叢書「有餘天地」及「戀土成家」，於 107 年 7 月 31 日正式上架至各通路銷售。</p>
	<p>二、辦理扶植客家藝文團隊成長及創新發展客家文藝展演計畫</p>	<p>一、辦理輔導藝文團隊成長計畫：補助 46 個客家藝文團隊，提升藝術表演能力，培植客家藝文人才，並提供展演平臺。</p> <p>二、辦理 2018 精緻客家大戲《駝背漢與花姑娘》巡演活動：由榮興客家採茶劇團擔綱演出，於 107 年 7 月至 107 年 10 月，在苗栗、新竹、花蓮、屏東、新北、桃園、臺中及嘉義等 8 縣(市)巡演 8 場次，計約 5,450 人次觀賞。</p> <p>三、辦理 107 年度客家傳統戲曲收冬戲：補助 13 個鄉(鎮、市、區)及景勝戲劇團等 9 個劇團，自 107 年 10 月 16 日至 12 月 11 日於高雄市、苗栗縣、彰化縣、花蓮縣、新竹縣、南投縣、屏東縣、桃園市及嘉義縣等 9 縣(市) 巡演 14 場次，合計約 1 萬 100 人次觀賞。</p> <p>四、辦理客家音樂歌舞劇《天光》：與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合作推出，於 107 年 1 月至 5 月，在花蓮縣文化局演藝廳、新竹縣文化局演藝廳、屏東六堆客家文化園區、臺北國家戲劇院共演出 5 場次，約 5,600 人</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次觀賞。</p> <p>五、辦理《諸葛四郎-好客登場》：由紙風車劇團改編自漫畫家葉宏甲先生的作品，107年與本會聯合推出客語版，於107年5月至11月，在臺北城市舞臺、高雄文化中心戶外圓形廣場及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小共演出7場次，計約1萬2,200人次參與。</p> <p>六、辦理「呂金守、吳盛智『無緣』紀念音樂會」：為感念已故知名音樂人吳盛智及呂金守對客家音樂的貢獻，分別於107年8月18日及11月9日，舉辦2場紀念音樂，計約1,350人次參與。</p> <p>七、辦理「詔安客家戲劇《西螺廖五房》」：首部以詔安客語發音的客家大戲，於107年9月14日至10月6日，在高雄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雲林文化處表演廳、雲林科技大學表演廳、屏東六堆客家園區、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表演廳共演出5場次，共約2,612人次觀賞。</p> <p>八、辦理「文學音樂劇場-築詩·逐詩」：由本會及新古典室內樂團共同製作，於107年7月4日及5日在臺中國家歌劇院演出2場次，約計1,400人次觀賞。</p>
	<p>三、辦理跨域型客家文化活動計畫</p>	<p>一、辦理「2018 客家桐花祭」：以「客庄輕旅行」為主題，邀請表演藝術家、音樂工作者，以桐花與客庄地景為平臺，辦理一系列藝文展演，分別於新北、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及花蓮6縣(市)，演出8場「環境劇場」及18場「地景音樂會」。</p> <p>二、辦理「2018 第53屆六堆運動會」活動：於107年3月31日至4月1</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日在屏東縣長治鄉長治國中、長興國小及六堆 12 鄉區等地辦理六堆運動會，合計約 2 萬人次參與。</p> <p>三、辦理「還我母語運動 30 周年紀念活動」：「我的母語臺灣的歌」客家流行音樂會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至 29 日，在臺北車站多功能展演區及高雄捷運美麗島站穹頂大廳辦理 6 場次，計約 3,600 人次觀賞。</p>
	四、辦理輔導地方客家節慶活動計畫	辦理「2018 客庄十二大節慶」：遴選出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南投、雲林、高雄、屏東及花蓮 9 縣(市)，13 個具客家文化歷史代表性的節慶活動，並建置客家節慶網站整體宣傳。
	五、推動「客語薪傳師」制度	107 年度審查通過認定之客語薪傳師計 172 人，另 107 年計有 1,692 人次薪傳師參加本會客語推廣各項專案計畫。
	六、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107 年與桃園市等 10 個地方政府及 1 所大學合作辦理「客語深根服務計畫」，計 615 班、1 萬 1,775 人次參與。
	七、推動客語沉浸式教學試辦計畫	於學校中營造自然使用客語溝通及教學環境，將語言與教學內容結合，提升學童學習客語之興趣，並定期辦理師資培訓課程，加強客語教師專業知能，讓客語教學從「語言教學」逐步發展為「教學語言」，107 年計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雲林縣、屏東縣、花蓮縣等 11 個縣(市)辦理，計 101 校(園)、191 班參與。
	八、獎補助客語生活學校推動計畫	為推動學校客語教學生活化及鼓勵學校師生學習客語，補助 519 所學校辦理客語生活學校計畫。
	九、辦理客語推廣相關競賽活動	一、為促進各校交流觀摩學習，辦理 107 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分別於 107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20 日辦理中、南、北及東區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初賽，計 365 校、528 隊、5,771 人參賽，並於 107 年 11 月 10 日舉辦總決賽，共計有 95 校、111 隊、1,033 人參賽。</p> <p>二、與教育部共同辦理「全國語文競賽」，於 12 月 1 日至 2 日舉行，其中客家演說 101 人，客家語朗讀 131 人及客語字音字形 118 人，共計 350 人參賽。</p>
	<p>十、辦理客語能力認證業務</p>	<p>一、107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業於業於 9 月 8 日及 16 日分 2 梯次於全國辦理，並於 10 月 6 日、10 月 7 日、10 月 13 日及 10 月 14 日 4 梯次團報增梯認證，透過數位認證系統，同時完成聽力、口語及閱讀測驗，計 1 萬 5,967 人報名，實際到考 1 萬 2,902 人，共計 7,489 人合格。</p> <p>二、107 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於 10 月 27 日舉行，計 4,826 人報名、3,174 人到考，共計 1,732 人合格。</p>
	<p>十一、補助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計畫</p>	<p>一、積極輔導政府機關、學校、醫療院所、館舍及大眾運輸工具(場站)，共同推動客語進入公共領域，並藉由「僮講客」環境識別標誌，引領民眾輕鬆地進入客語領域，感受客語親切、友善之服務，以促進客語服務的普及性。</p> <p>二、編撰戶政、地政、衛生、醫療及市民服務臺等基層服務單位 6 腔常用客語與觀光實用客語，並拍攝情境影片，俾基層公教人員及普羅大眾學習，讓民眾在客庄自在聽、說客語。</p> <p>三、培訓客語口譯人才，提供各政府機關(構)所需客語口譯服務，達成</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公共領域自然使用客語，營造客語友善環境之目標，提高客語能見度。</p>
	<p>十二、健全客家法制</p>	<p>配合《客家基本法》修正，已完成訂定「客語能力認證辦法」、「客語為通行語實施辦法」及「推動客語教學語言獎勵辦法」等配套措施，建立通行語友善環境。</p>
<p>四、傳播行銷推展</p>	<p>一、辦理委託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營運客家電視頻道</p> <p>二、辦理委託全國頻道客家廣播電臺維運</p>	<p>委託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營運客家電視頻道，提供 24 小時電視節目服務，全年度計製播生活資訊、兒少、音樂綜藝、戲劇、戲曲、紀錄片、公眾近用及新聞等各類型節目，107 年度完成新製節目計 1,029 小時，購片及重製節目計 305.5 小時。</p> <p>一、以客家語言文化傳承為使命，服務對象包含「兒童」、「青少年」、「銀髮族」、「公眾近用」等各年齡層聽眾，並兼有四海大平安等五大客語腔調節目，提供全天 24 小時收聽服務。每日計製播 18 小時新製節目，107 年度新製節目共計 6,570 小時。</p> <p>二、建置講客廣播電臺 2 期轉播站，全臺新增 6 站轉播站，地點分別為新竹、苗栗、臺南、宜蘭、花蓮及臺東，完成後包含原 1 期轉播站共 8 站，預估電波訊號可涵蓋全臺達 9 成。</p> <p>三、107 年 10 月開辦「客語正音訓練班」、「客語廣播訓練班」，設計連貫的課程，教授學員從客語正音、廣播節目企劃製作及錄音實作課程，培育兼具客家文化素養與廣播專業且具主持能力的客家傳播儲備人才。</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推動成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p>	<p>一、「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設置條例」立法，立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三讀通過。</p> <p>二、「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將經營「講客廣播電臺」，以及從事影音製作、出版品發行推廣、客家傳播活動輔導贊助、人才培育、數位匯流等業務。</p>
	<p>四、製播多元客語腔調之客語教學電視節目</p>	<p>一、委託製播《gogo 講客話》第 3 季客語教學電視節目，以三位主持人不同之旅遊風格，帶領觀眾邊遊客庄邊學客家話，為提供不同地區腔調語言播出機會，首度規劃以客語五大腔調教學，呈現客語多腔調之美及應用多樣性，並與 LiTV、愛奇藝、FB 及 YouTube 等網路平臺合作播出。</p> <p>二、自 107 年 2 月 26 日至 11 月 30 日於八大第一臺、綜合臺及娛樂臺播出 200 集。107 年平均觸達人次(含新媒體)合計 282 萬 1,748 人次。</p>
	<p>五、運用廣播、網路或多媒體傳播，推廣客家語言及文化</p>	<p>一、委託民營廣播電臺，合作製播 2 案客家音樂廣播節目及 1 案客語教學及文化廣播節目。</p> <p>二、維運客家兒童網站「好客小學堂」及「好客 ING—客家影音網路平臺」，並辦理相關網路行銷活動。</p>
	<p>六、鼓勵傳播媒體多元呈現臺灣客家語言、文化及亮點，提升客家能見度</p>	<p>一、補助製播《老師恁仔細》等 6 案客家議題電視節目，以提高客家語言、文化之能見度。</p> <p>二、補助製播 26 案客語廣播節目(含 3 案專案補助)及 4 案串聯客語電臺聯播客語廣播節目。</p>
	<p>七、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旅遊、產業等類型之宣傳短片、廣播廣告、平面媒</p>	<p>一、完成「2018 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第 53 屆六堆運動會」、「客家音樂歌舞劇《天光》臺北場售票」、「浪漫客平臺及行動 App」、</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體素材企劃設計製作</p> <p>八、辦理電視、電影、廣播等媒體通路整合行銷傳播</p> <p>九、辦理國內平面媒體通路刊登</p> <p>十、辦理族群傳播之事件行銷、網路、戶外、新傳播媒體等通路整合行銷傳播</p>	<p>「浪漫臺三線雜誌刊登」、「107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2018 年世界盃足球賽轉播客語行銷專案」、「107 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2018 客庄影片徵集」、「浪漫台三線 ING 系列短片」、「客家週-還我母語運動 30 周年」、「講客電台各區頻率宣傳」、「客庄地方創生優惠貸款宣傳」等整合行銷宣傳案或電視託播宣傳案，運用多元傳播媒體整合行銷傳播方式，推廣本會多項重要活動與政策，觸及閱聽眾達數千萬人次。</p> <p>二、為累積臺灣客家於全球文化地景中的聲量，並藉此與國際社群分享客家文藝復興的浪漫底蘊，首次推辦客家文學外譯案，以日本為主要目標地區，精選鍾肇政《歌德激情書》、李喬《藍彩霞的春天》、甘耀明《冬將軍來的夏天》，以及曾貴海、利玉芳兩位作家的新詩選集，由國內中日翻譯名家邀集團隊全文精譯，以帶領日本讀者透過臺灣新舊世代客籍作家的不同文類作品。本案先於 107 年 9 月 20 日至 21 日在台南的長榮大學辦理國內場的客家文學推廣活動，而國際場的推廣活動則隨後於 12 月 15 日至 16 日在東京的臺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臺灣文化中心辦理，合計 4 場之推廣活動，每場約有 70-80 人至百餘人報名參加，日本場在活動前記者會有臺日媒體共 25 家出席，並有後續臺灣媒體 17 篇（網路 16 篇、報紙 1 篇）；日本媒體 84 篇（網路 78 篇、報紙 6 篇）新聞見刊，現場更有旅日棒球名將王</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貞治致贈花籃申賀。
	十一、辦理客家文化海外整合行銷傳播，提升客家國際能見度	與國家地理頻道合作製播「客家文藝復興：浪漫台三線」系列紀錄專題節目，於臺灣首播後，緊接著在日本、東南亞、中東、大洋洲約 40 個國家/地區的國際頻道先後上映，向國際觀光客對行銷台三線客庄之深厚文化底蘊，除鼓勵深度小旅行外，亦將台灣客家文化推向國際。
五、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一、客家文化資產典藏資源蒐整、研究及再發展計畫	完成客家中西文圖書、論文報告及族譜 550 餘冊、視聽資料收集 60 餘件；客家影像、文獻史料等數位典藏物件累計 18,000 餘筆、後設資料 7,200 餘筆及實體典藏物件約 1,600 餘件。
	二、客家節慶活動暨藝文展演計畫	完成「2018 年喜客迎春新年福六堆春節文化活動」、「2018 伯公生文化活動」、大獅兄家族互動劇場—「伯公您好神」、「傴等轉大人」、「客藝好好玩—客家藝文巡迴列車」、「藝起來寫客家詩—六堆全國客家詩書法大賽」、「六堆飛高高童樂會」、「盡來祭端午活動—龍舟盃寶寶爬行賽」、「樂揚客庄」、「春來迎客—轉客庄過新年」、臺灣客家文化館展示推廣活動—「HAKKA 祭文字」、「幸福桐行」、「伯公神指示」等 13 大項客家節慶藝文交流展演、文化體驗學習及展示推廣等活動，並提供客家藝文團隊演出平臺，引領民眾參與及認識客家文化，總共辦理 101 場次活動，計 21 萬 7,931 人次參與。
	三、推廣客家文化教育暨推動區域產業發展計畫	繼南北園區分別於 105、106 年取得環境教育場所認證後，兩園區持續透過種子志工力量協作推廣客家文化教育，107 年課程包含「共下來學習」、「農事學堂」、「增能培訓」等環境教育課程，共計 16,938 人次參與；另臺灣客家文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化館與苗栗在地 6 機關共組「苗栗人文生態休閒聯盟」、六堆客家文化園區與屏東在地 10 大機關共組「屏東人文生態休閒聯盟」，完成 28 場次與聯盟單位及在地合作之活動；累計已有 320 位合格授證志工協助客家業務推廣。</p>
	<p>四、客家文化主題出版及週邊客庄資源整合連結等計畫</p>	<p>持續進行國際學術交流合作，完成與日本國立民族學博物館及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合作辦理「2018 臺灣客家與日本客家演講會暨客家族群與全球現象國際研討會」；完成與中央研究院民族所合作辦理之「客家、巴色差會與太平天國」展示研究案；完成與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合作辦理之「右堆聚落資料蒐集基礎調查計畫」；以及完成「客家·翁相一臺三線的田野紀實」影像出版案等。另，完成六堆客家文化園區水陸域生態調查及環境監測案等，充實客家研究資料、厚植族群與生態博物館之能量。</p>
	<p>五、園區執行業務活動關聯計畫</p>	<p>完成園區水電、空調、消防、中央監控系統設備、相關機電設備操作暨管理養護及汙水、植栽養護等執行計畫並改善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傘架區域照明設備及電控系統增設以提升園區服務品質。</p>
	<p>六、客庄文化資源保存及發展計畫</p>	<p>已完成「106 年度臺三線客家文化資源深入主題調查案」、「105-106 年度客家文化資源回顧與展望(中區、南區、東區)」3 案及「2017-18 客家文化資源普查(楊梅、竹東、大湖、豐原、六龜、新埤及佳冬)」6 案等。</p>
	<p>七、推展客家文化創新加值</p>	<p>完成新竹「芎林鄉上山下山/始終璞玉」、「湖口鄉下北勢/從埤塘到街市」、六堆「屏東縣佳冬鄉六根/左堆瓊珍」、「屏東縣佳冬鄉昌隆/翠玉蕉集」等 4 本村史之出版；完成「客家文學年表」出版。</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八、建立區域服務中心設施	為持續提供遊客更優質服務，完成遊客服務中心哺集乳室空調設備改善、餐廳廚房設施改善及服務中心導引、標誌指示施作等案。
	九、建構「跨域整合 客家雙燈塔」亮點廊帶	<p>一、臺灣客家文化館完成描繪客家產業與文化之「客鄉硯想—客庄生活陶瓷特展」、敘述客庄常民生活共同記憶的「喜事連連—客家婚俗特展」、客家先民海外開墾與發展的「錫金歲月—客家馬來西亞錫礦展」、展現本中心藏品的「看見客家蒐藏展 1—閱讀、記憶、洪流」、 「看見客家蒐藏展 2—攝相客」及「惜！阿姆話 Hakfa 30」還我母語 30 週年紀念特展等主題展；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完成「行祭·靚靚六堆」常設展更新、展現鄉土情懷與社會反思的「先驅者—何文杞的藝術人生」、將展示案延伸至園區以外的「大武山下的小奧運—六堆運動會特展」以及呈現客家藍染之美的「自然而染」，藉由展示案表現客家人的情感記憶，隨著社會變遷所歷經的衝擊和轉變，累計 41 萬 7,489 人次參觀。</p> <p>二、完成「六堆客家文化園區生態島嶼亮點計畫客庄水圳聚落生態場域統包工程」；及辦理園區生態環境教育體驗活動等計畫。</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綜合規劃發展	一、辦理 108 年度全國客家會議暨客家貢獻獎頒獎	已於 6 月 27 日公布 2019 客家貢獻獎得獎人員名單，共有 2 人獲「終身貢獻獎」、6 人及 1 團體獲「傑出成就獎」，預定於 9 月 23 日「全國客家會議」公開頒獎。
	二、辦理全國客家事務首長會議及各項客家事務諮詢	一、「108 年地方客家事務首長交流會議」上半年於 4 月 22 日假臺中市福容飯店辦理完竣。 二、另於 4 月 2 日辦理 108 年度客家委員會客家事務諮詢委員臺東場次分區座談會。
	三、補助大學校院客家學術機構發展客家學術研究	補助大學校院 26 校開設 32 門客家課程計畫。
	四、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及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	獎助「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獲獎人延續性計畫 5 件。
	五、確實本會資訊管理及安全制度	一、賡續辦理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持續提升資安監控服務及漏洞修補速度以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相關規定。 二、辦理「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服務案」，預計於 11 月進行本會及所屬客家文化發展中心之資訊安全管理 ISO 27001:2013 重審，以順利通過稽核取得認證。
	六、補捐助政府機關、學校、出版機構、民間團體及個人辦理客家出版計畫	一、108 年度上半年共核補 50 件各式單一及連續平面出版品、有聲出版品、客語教材及網際網路出版品。 二、下半年度業受理 18 件補助申請案，正進行文件補件及審查。
	七、辦理海外客家文化活動	「2019 海外客家行動灶下」活動辦理成果如下： 一、108 年 6 月於北美洲美國休士頓、丹佛及加拿大溫哥華、多倫多辦理客家美食與藝文推廣系列活動，計 714 人次參與。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首次與休士頓美術館跨界合作，將客家美食與藝術結合，讓世界看見客家之美。
	八、派員參加海外客屬重要會議及交流活動	一、4月5日至9日由范副主任委員佐銘率員前往日本關西崇正會、東京崇正公會舉辦之年會暨懇親大會，並考察日本地方創生及舊屋改造等推動經驗，以作為本會未來規劃相關業務之參考，約500人參加。 二、6月22日至30日由楊副主任委員長鎮率員前往參加「國際語言委員會協會(IALC)年會暨考察加拿大雙語政策」，與該協會多國會員共同針對各地推動語言復振機構交流，考察魁北克地區文化、產業推動經驗，約200人參加。
	九、辦理臺灣與全球客家公共參與暨國際客庄交流活動	受理7件提案，核定補助3個團隊，預定108年7至9月前往印尼、泰國地區辦理客庄南向國際交流合作計畫。
	十、補捐助辦理赴海外參與大型文化藝術節慶活動	截至6月底，核定補助50案辦理海外客家藝文展演、學術文化等交流活動；其中12案赴海外參與大型文化藝術節慶活動。
	十一、推動國際客家組織及參與國際會議	6月22日至30日由楊副主任委員長鎮率員前往參加「國際語言委員會協會」(IALC)年會且專題演講「臺灣客語復振的漫漫長路」，並考察加拿大雙語政策，與該協會多國會員共同針對各地推動語言復振機構交流，考察魁北克地區文化、產業推動經驗，約200人參加。
二、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一、辦理客庄整體發展策略推動研析及協同作業計畫	辦竣「臺三線浪漫大道推動平臺協同作業」客庄系統講習課程及第3、4次共識營活動。
	二、補捐助辦理「客庄產業聚落形塑計畫」	辦理「推動特色產業人才培育及創新加值計畫」，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客家人才研發培育10案、產業行銷推廣17案，計補助11個地方政府及9個民間團體，合計27案。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辦理客庄產業創生推廣計畫	一、推辦「臺三線村里文化地圖及村徽設計推廣計畫」，完成新竹、苗栗、桃園、臺中 4 場次說明會。 二、辦理「客家技藝傳習及創生示範計畫」，完成審查小組委員籌組及甄選說明會規劃執行事宜。
	四、辦理「促進客庄產業發展優惠貸款計畫」	一、提供客庄貸款優惠，輔導媒合、導入具競爭力及行銷力之中小企業，以逐步帶動就業並活絡客庄經濟。 二、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共核定申請 11 案，核貸金額計 5,144 萬元整；對銀行徵信結果不予核貸案件，將持續提供後續輔導及必要協助，以扶植客庄事業提升服務能量或擴充營運規模。
	五、辦理客庄觀光及特色產業推廣計畫	一、為拓展客庄國際觀光視野，吸引國際傳播媒體目光，以國際運動賽事為載體，連結國人自行車觀光休閒運動風氣，結合地方政府辦理「2019 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浪漫台 3 線站」，全賽程空拍記錄客庄風光，透過國際媒體以 20 國語言同步轉播，拓展客庄國際知名度。 二、結合日本、新馬地區及國內對接旅行社，開發客庄新遊程；另與旅行社共同推出「Mini Tour & FIT 自由行」，鎖定國際自由行及商務旅客，於臺北市定點專車接送國際旅客造訪客庄，另積極參與國內外旅展，以主題景點包裝，結合深度體驗、客家美食及客庄風情等面向提供更多元旅遊模式。 三、邀集旅遊業者及客家特色產業業者，共同參加「2019 臺中國際旅展」、「2019 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展」及「2019 香港國際旅展」，以提升客庄國際能見度，活絡客庄產業經濟。</p> <p>四、編印完成與天下雜誌合作出版「浪漫臺三線」系列叢書—《行腳·樟之細路》、《喚醒·老舖創生》及《探訪·心適原鄉》共 3 冊，積極推廣客庄食、宿、旅遊相關資訊。</p>
	六、辦理客家美食整合推廣計畫	於桐花季期間辦理 4 場次「客家慢食新市集」，邀集輔導社區、在地小農及農特產品業者共同參與，藉市集活動提供客庄小農面銷展售，並運用社群網路平台媒合行銷，拓展客庄小農農特產品能見度。
	七、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p>一、108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庄傳統聚落保存、自然人文風貌營造及閒置空間再利用等工作，共核定 56 項計畫，補助金額計 4 億 4,328 萬 380 元；客家文化設施活化經營計畫，核定 22 項計畫，補助金額計 4,920 萬 5,000 元。</p> <p>二、已完成客庄資源調查研究暨規劃整合 24 件及客庄環境改造工程 28 件。</p>
三、文化教育推展	一、辦理推展客家文化藝術計畫	辦理補助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補助地方政府、國內民間團體及公私立各級學校計 418 案；辦理「108 年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訪查計畫」計訪查 75 場次。
	二、辦理扶植客家藝文團隊成長及創新發展客家文藝展演計畫	<p>一、辦理輔導藝文團隊成長計畫：補助 48 個客家藝文團隊，提升藝術表演能力，培植客家藝文人才，並提供展演平臺。</p> <p>二、辦理「文學音樂劇場—築詩·逐詩」：由本會及新古典室內樂團共同製作，於 108 年 1 月 5 日及 6 日在國家戲劇院演出 2 場次。</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與紙風車劇團聯合推出《2019 客語版『諸葛四郎』客庄演出》，於 108 年 4 月 6 日在高雄演出 1 場次客家兒童劇。</p> <p>四、舉辦「2019 客家美展」：以「心景·新境」為主題，邀請 112 位客籍藝術家共 150 餘件作品參展，於 108 年 5 月 17 日至 6 月 9 日於國立中正紀念堂一展廳辦理首展。</p> <p>五、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共同辦理「第二屆臺灣戲曲藝術節」，邀請榮興客家採茶劇團於 108 年 4 月 19 日至 21 日，假臺灣戲曲中心大表演廳演出客家大戲「地獄變」。</p> <p>六、辦理客家兒童合唱團成立、甄選等事宜，於 6 月 23 日辦理第一場次團員甄選。</p>
	<p>三、辦理跨域型客家文化活動計畫</p>	<p>一、辦理「2019 第 54 屆六堆運動會」活動：於 3 月 16 日至 17 日假屏東縣內埔鄉辦理各項運動賽事、趣味競賽及六堆風華之夜等系列活動。</p> <p>二、辦理「2019 客家桐花祭」：自 108 年 4 月至 5 月，以「賞桐、誠食、待客」為主軸辦理「2019 客家桐花祭」，結合樟之細路古道賞桐、在地餐桌、農夫市集等規劃推薦遊程，於 4 月 13 日辦理開幕式及於 4 月 20、27 日辦理兩場桐花主題音樂會。</p> <p>三、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共同辦理「第二屆臺灣戲曲藝術節」，邀請榮興客家採茶劇團於 108 年 4 月 19 日至 21 日，假臺灣戲曲中心大表演廳演出客家大戲「地獄變」。</p>
	<p>四、辦理輔導地方客家節慶活動計畫</p>	<p>辦理「2019 客庄十二大節慶」：遴選出 13 個節慶，並建置客家節慶網站整體宣傳。</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落實客語向下扎根，推動客語深根薪傳	<p>一、108 年度「客語薪傳師」資格認定申請案共計 171 案（語言類 137 案、文學類 8 案、歌謠類 22 案及戲劇類 4 案），於 6 月 20 日召開複審會議，計 138 案通過審查（語言類 123 案、文學類 1 案、歌謠類 12 案及戲劇類 2 案），迄今通過薪傳師資格認定者計 3,108 人次。</p> <p>二、108 年與新北市等 12 個地方政府及義守大學 1 所大專校院合作辦理「客語深根服務計畫」，預計開辦 756 班。</p>
	六、辦理客語推廣相關競賽及活動	<p>一、108 年 6 月 17 日召開會議分批審查及核定「108 年度全國國民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各區初賽及總決賽之實施計畫。</p> <p>二、「108 年度全國國民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各區初賽及總決賽辦理地點，分別為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北區初賽)、南投縣魚池鄉五城國民小學(中區初賽)、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民小學(南區初賽)、宜蘭縣宜蘭市育才國民小學(東區初賽)及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總決賽)。</p>
	七、辦理客語能力分級認證	<p>一、108 年 3 月 9 日至 10 日、30 日至 31 日分別辦竣北、中、南、東四區「108 年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儲備師資培訓初階及進階研習營。</p> <p>二、108 年 5 月 25 日辦理「108 年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全國性認證，共有 7,612 位小朋友報名，6,653 位小朋友完成闖通關。</p> <p>三、「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自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受理報名，共計 1 萬 5,993 人報名參與，報名人數創下歷史新高。</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八、建置客家基礎資料及辦理客語友善環境</p>	<p>一、業函請衛福部鼓勵轄管之醫療院所提供客語看診、醫療保健及臨櫃等客語服務，共同營造客語友善環境。目前本會先與聯新醫院合作推動客語醫護門診服務示範，另有桃園市天晟醫院、苗栗縣弘大醫院、臺中市仁愛醫院、童綜合醫院及東勢農民醫院、南投竹山秀傳醫院、屏東縣安泰醫院及屏東醫院等醫療院所擴大辦理客語醫護服務項目。</p> <p>二、為營造友善客語環境，提升客語服務普及性，自 108 年 6 月起培訓客華語、客英語、客日語、客閩語口譯人才，擴展客語在各專業領域的使用性。另首開先例與苗栗縣議會及縣政府合作，於議會殿堂使用客語答詢，讓客語進入公共領域。</p> <p>三、建置臺灣客語語料庫案完成召開 5 次顧問諮詢會議，確認客語語料庫內容規範。業計蒐集客語書面語料 300 萬 1,083 字、臺灣客語口語語料 7 萬 1,102 字；另系統建置部分，已完成斷詞系統之前導研究、語料庫系統初步建置、團隊內部輔助系統開發。</p>
	<p>九、推動客語生活學校及客語扎根計畫</p>	<p>一、108 學年度客語生活學校計受理 465 校(園)(幼兒園 100 所、國小 328 校、國中 32 校、國民中小學 1 校、高中 4 校)，並於 7 月 4 日、5 日召開複審會議完竣，後續將與各縣市政府合作辦理督導訪視。</p> <p>二、108 學年度賡續與教育部會銜推動「客語沉浸式教學推動實施計畫」，並自 5 月 24 日起受理申請案至 7 月 15 日。</p> <p>三、為開拓延伸客語學習另一扇窗，推</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計畫」，以在地化、校本特色及需求導向整合成主題式課程，展現客語學習新樣貌及文化拓展影響力，107 學年度(含 108 年上學期)計 12 縣(市)、52 校、291 班共同參與，108 學年度計 12 縣(市)、60 校、397 班共同參與，有效增加學生學習客家語言文化頻率，並使他族群有接觸客家機會。</p>
<p>四、傳播行銷推展</p>	<p>一、維運客家電視頻道</p>	<p>完成 108 年客家電視節目 1-6 月製播，包括新製年度戲劇「日據時代的十種生存法則」及亞洲首部同婚專法專題報導等，節目製播、客家傳統戲劇、客家故事活動徵件等，並配合節目推播辦理相關行銷活動。</p>
	<p>二、營運全國頻道客家廣播電臺及推動成立「財團法人客家傳播基金會」</p>	<p>一、完成講客廣播電臺 1-6 月份節目製作、編播及維運，並於每季辦理互動行銷活動，提升聽眾黏著度與親近性。 二、業已完成「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設置條例」立法，並於 108 年 1 月 7 日經總統公布施行。 三、108 年 4 月訂定「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監督管理要點」；108 年 6 月訂定「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董事監察人遴聘辦法」等法規命令及行政規則，並公告及刊登行政院公報。</p>
	<p>三、製播客英語教學、兒童相關電視節目</p>	<p>一、於商業電視頻道播出客英語教學電視節目《開客 Ready Go!》，截至 6 月底節目業播出 10 集。 二、於商業電視頻道播出客家兒童電視節目《YoYo 金曲》、《原來如此》，截至 6 月底業播出 18 集。</p>
	<p>四、運用廣播、網路或多媒體傳播，推廣</p>	<p>一、辦理 108 年客語教學及文化廣播節目、客家音樂廣播節目、客英雙</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客家語言及文化	<p>語教學廣播節目製作，以及客家廣播串聯聯播案 1-6 月節目製播事宜。</p> <p>二、1 至 6 月每月更新及維運「好客 ING」影音網站、客家兒童網站「好客小學堂」。</p>
	五、鼓勵傳播媒體多元呈現臺灣客家語言、文化及亮點，提升客家能見度	<p>一、為鼓勵廣播、電視相關節目，108 年計核定補助廣播節目計 27 案(含 2 案專案補助)，1-6 月依計畫執行製播。</p> <p>二、電視節目方面，108 年第 1 梯次客家議題電視節目補助案，計核定 5 案。</p>
	<p>六、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旅遊、產業等類型之宣傳短片、廣播廣告、平面媒體素材企劃設計製作</p> <p>七、辦理電視、電影、廣播等媒體通路整合行銷傳播</p> <p>八、辦理國內平面媒體通路刊登</p> <p>九、辦理事件行銷、網路、戶外、新傳播媒體等通路整合行銷傳播</p>	<p>辦理「浪漫客平臺及行動 App」、「第 54 屆六堆運動會」、「2019 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2019 客家桐花祭」、「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舞台劇 1895 火燒庄：最後抉擇」等宣傳短片製播及整合行銷案完竣。</p>
	十、辦理客家文化海外整合行銷傳播，提升客家國際能見度	<p>規劃與國際頻道合作製播客家人文內涵節目，以「客庄三六九」為主軸概念，繼去年度浪漫臺三線後，今年度以「靚靚六堆」為題，結合高屏水文、產業、地景等特色，期透過跨國團隊，以不同視角發掘客家之美。</p>
	十一、辦理每日輿情蒐報、資料建檔及新聞聯繫與發布	<p>持續辦理客家新聞輿情資料蒐整作業。</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事宜	
五、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一、客家文化資產典藏資源蒐整、研究及再發展計畫	完成馬來西亞地區 6 間會館與 4 間祠廟之建築與無形文化資產繪圖數位資料 4,000 餘筆及影音記錄；完成李喬口述歷史專書編纂；另針對客籍重要人物鍾肇政、林光華及曾貴海等終身貢獻獎得主者進行口述歷史訪談及個人物件蒐整；完成客家終身貢獻獎得主黃娟女士之 200 餘件物件入藏作業。
	二、客家節慶活動暨藝文展演計畫	南北園區共計舉辦 9 大項客家節慶、藝文交流展演、文化體驗學習及館場展示推廣等，其中臺灣客家文化館舉辦「108 春來迎客—客庄好年冬」、「108 年臺灣客家文化館展示推廣活動-桐畫故事解謎王」等 2 大項活動；六堆客家文化園區舉辦「2019 喜客迎春新年福—六堆春節文化活動」、「伯公生文化活動」、「童樂會盡生趣活動」、「五月節端午活動」、「樂揚客庄藝文展演活動」、「大獅兄家族互動劇場—僱等轉大人」、「六堆生態博物館文化列車」等 7 大項活動，共計 92 場次、計 12 萬 8,904 人次參與。
	三、推廣客家文化教育暨推動區域產業發展計畫	與策盟機關合作辦理多場人文、環教等推廣活動，計 6,930 人次參與；另透過活動串聯等與客庄文化結合，藉由活動推展客家文化，行銷客家。
	四、客家文化主題出版及周邊客庄資源整合連結等計畫	持續與日本國立民族學博物館及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之合作交流業務，完成籌劃「2019 日本學者與臺灣客家研究國際研討會」；辦理客家社會祭儀—姑婆牌、入祖塔及女性禮生案例盤查及訪查紀錄第一階段成果出版，並完成「客家社會祭儀姑婆牌、入祖塔、女性禮生座談會」；以「行祭·靚靚六堆」常設展及六堆庄故事為素材，完成《六堆奇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航蓋生趣》繪本，並製作隨書客、華、英、日語動畫光碟。
	五、園區執行業務活動 關聯計畫	完成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員工停車場設置併聯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低壓動力電源延伸及設備增設案，使供電服務可以達到安全且穩定的目標；完成上半年園區水電、空調、消防、中央監控系統設備、相關機電設備操作暨管理養護及汗水、植栽養護等執行計畫。
	六、客庄文化資源保存 及發展計畫	完成 108 年文化資產典藏網站建置計畫，整合原有的數位客家庄網；賡續進行銅鑼、甲仙及杉林等鄉鎮之客庄文化資源普查計畫。
	七、推展客家文化創新 加值	完成東部大原等三聚落及中部翁子社等二個聚落村史調查編纂，共計 50 萬餘字，刻正進行美編出版作業。
	八、建構「跨域整合 客家雙燈塔」亮點 廊帶	完成「山路彎彎—臺三線客家山林產業文化特展」、「如膠似漆·留聲客音—蟲膠與黑膠唱片展」、「陶雕之聲—謝鴻達陶瓷特展」、「看見客家蒐藏 3—107 年度入藏物件展」及「看見客家蒐藏 4—黃娟捐贈展」等展示案。

貳、主要表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22,436	18,964	37,928	3,472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	-	5,157	500	
	13		04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500	-	5,157	500	
		1	0403640300 賠償收入	500	-	5,157	500	
		1	040364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0	-	5,157	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800	3,810	4,978	990	
	12		05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4,800	3,810	4,978	990	
		1	05036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300	1,850	2,559	450	
		1	0503640102 證照費	-	-	12	-	前年度決算數係補發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費收入。
		2	0503640104 考試報名費	2,300	1,850	2,547	45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報名費收入。
		2	050364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00	1,960	2,419	540	
		1	0503640303 資料使用費	-	-	40	-	前年度決算數係客家電視節目之著作授權使用費收入。
		2	050364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2,500	1,960	2,379	540	本年度預算數係客家文化發展中心演藝廳使用費及好客劇場門票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5,488	14,840	17,488	648	
	15		07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5,488	14,840	17,488	648	
		1	0703640100 財產孳息	15,488	14,840	17,451	648	
		1	0703640103 租金收入	15,488	14,840	17,451	648	本年度預算數係客家文化發展中心遊客停車場、餐廳及客家特色商品展示販售區等出租收入。
		2	0703640500 廢舊物資售價	-	-	38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廢舊物資收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款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項	目	節							
7	15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648	314	10,305	1,334	入。	
				12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648	314	10,305	1,334		
				1203640200 雜項收入	1,648	314	10,305	1,334		
				120364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00	-	3,116	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結餘款等繳庫數。
				120364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1,148	314	7,190	834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出版品及補助計畫依補助比率繳回違約金等收入。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10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40000	2,936,498	2,870,946	65,552	
			5303640000	2,936,498	2,870,946	65,552	
			文化支出				
	1		5303640100	154,781	152,751	2,030	1. 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37,261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綜合規劃發展」科目移入輔助客家事務等經費15,490千元，共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154,781千元，包括人事費18,366千元，業務費32,308千元，設備及投資4,101千元，獎補助費6千元。 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18,366千元，與上年度同。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6,4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使用雲端資料中心服務等經費2,030千元。
			5303641000	157,809	99,307	58,502	1. 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14,797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輔助客家事務等經費15,490千元列入「一般行政」科目，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157,809千元，包括業務費55,478千元，獎補助費102,331千元。 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新增客家族群主流化發展計畫總經費679,000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57,809千元。 (2) 上年度客家文化躍升計畫—知識體系發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8,384千元如數減列。 (3) 上年度海外客家事務推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50,923千元如數減列。
	2		綜合規劃發展				
			5303642000	781,098	785,768	-4,670	1. 本年度預算數781,098千元，包括業務費123,547千元，設備及投資30,604千元，獎補助費626,947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3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667,121	638,567	28,554	<p>：</p> <p>(1)新增客庄創生及環境營造計畫總經費4,683,804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752,494千元。</p> <p>(2)新增火車頭園區建置計畫總經費990,382千元，分5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8,604千元。</p> <p>(3)上年度客家特色產業創新發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27,030千元如數減列。</p> <p>(4)上年度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658,738千元如數減列。</p> <p>1. 上年度法定預算數741,376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製作多腔調客語影音及多媒體教材等經費102,809千元列入「傳播行銷推展」科目，淨計如列數。</p> <p>2. 本年度預算數667,121千元，包括業務費287,177千元，設備及投資4,099千元，獎補助費375,845千元。</p> <p>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新增客家藝文發展計畫總經費1,881,000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40,205千元。</p> <p>(2)新增客家語言深植計畫總經費1,836,000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26,916千元。</p> <p>(3)上年度客家文化躍升計畫一文藝發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29,553千元如數減列。</p> <p>(4)上年度客家語言深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09,014千元如數減列。</p>
		5		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783,936	816,546	-32,610	<p>1. 上年度法定預算數713,737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文化教育推展」科目移入製作多腔調客語影音及多媒體教材等經費102,809千元，共計如列數。</p> <p>2. 本年度預算數783,936千元，包括業務費543,936千元，獎補助費240,000千元。</p> <p>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6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 劃與營運	387,593	374,927	12,666	<p>：</p> <p>(1)新增客家傳播行銷計畫總經費4,693,000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783,936千元。</p> <p>(2)上年度客家傳播行銷計畫（103-108年）預算業已編竣，所列816,546千元如數減列。</p> <p>1.本年度預算數387,593千元，包括人事費60,534千元，業務費258,991千元，設備及投資68,068千元。</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人員維持費60,53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等經費713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6,68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水電費等1,120千元。</p> <p>(3)客家文化雙燈塔跨域增值整合發展計畫總經費504,700千元，分5年辦理，105至108年度已編列491,244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13,45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05,570千元。</p> <p>(4)新增客家－文化傳薪・接軌國際亮點計畫總經費1,803,000千元，分6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06,917千元。</p> <p>(5)上年度客家文化躍升計畫－園區領航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72,627千元如數減列。</p> <p>(6)上年度客家文化躍升計畫－客庄文化資源保存及發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5,647千元如數減列。</p>
		7		530364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60	1,080	1,080	
		1		53036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60	1,080	1,080	<p>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新增汰換副首長專用車2輛等經費如列數。</p> <p>2.上年度汰換首長專用車1輛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080千元如數減列。</p>
		8		5303649800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參、附 屬 表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03640300 賠償收入	-040364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00	承辦單位	產業經濟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	
	13			04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500	
		1		0403640300 賠償收入	500	
			1	040364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0	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如列數。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6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3640104 -考試報名費	預算金額	2,300	承辦單位	文化教育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300	
	12			05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2,300	
		1		05036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300	
			2	0503640104 考試報名費	2,300	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報名費收入如列數（依據本會修正之「客語能力認證考試規費收費標準」第2條規定，基於推廣客語及教育宣導之需，報名費減半收費；19歲以下者，免收報名費）。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364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364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2,500	承辦單位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2	2	2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500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演藝廳使用費及好客劇場門票等收入如列數。
				05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2,500	
				050364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00	
				050364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2,5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3640100 財產孳息	-070364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5,488	承辦單位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5,488	
	15			07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5,488	
		1		0703640100 財產孳息	15,488	
			1	0703640103 租金收入	15,488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遊客停車場、餐廳及客家特色商品展示販售等租金收入如列數。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03640200 雜項收入	-120364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預算金額	500	承辦單位	產業經濟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500	
	15			12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500	
		1		1203640200 雜項收入	500	
			1	120364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00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結餘款等繳庫數如列數。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03640200 雜項收入	-120364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148	承辦單位	秘書室,產業經濟處,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148	
				12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148	
			1	1203640200 雜項收入	1,148	
			2	120364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148	1. 本會出售出版品等收入100千元。 2.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出售出版品等收入500千元。 3. 本會員工使用大樓停車位收入48千元。 4. 本會補助計畫受補助對象依補助比率繳回違約金等收入500千元。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4,781
-----------	-----------------	------	---------

計畫內容：
推行本會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配合支援本會各業務單位各項工作計畫，營造活力安定工作環境，協助推展業務，達成施政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18,366	人事室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編列人事費，計列118,366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118,366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428		1.正式編制人員、約聘僱人員及技工工友等97人待遇81,015千元。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1,118		2.獎金15,794千元，包括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特殊功勳獎賞。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3,053		3.其他給與1,353千元，係休假補助費。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416		4.加班值班費6,723千元，包括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1030 獎金	15,794		5.退休離職儲金6,529千元，包括政務人員、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及技工工友提撥金。
1035 其他給與	1,353		6.保險6,952千元，包括健保、公保及勞保保險補助。
1040 加班值班費	6,72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529		
1055 保險	6,95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6,415	秘書室、人事室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列業務費32,308千元，設備及投資4,101千元，獎補助費6千元，共計36,415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2,308	、綜合規劃處	
2003 教育訓練費	220		1.員工進修、在職訓練及聘請專家專題演講等經費220千元。
2006 水電費	1,674		2.辦理性別主流化培訓課程及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50千元。
2009 通訊費	1,085		3.辦公室水電費、大樓管理費4,178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0,288		4.業務聯繫所需郵資、快遞及電話費等1,2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50		5.資訊服務費10,288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25		(1)行政共用系統(差勤、財產、公文等系統)維護費800千元。
2027 保險費	230		(2)辦公室自動化設備維護、電腦使用端服務及不斷電系統服務等費用3,000千元。
2030 兼職費	1,134		(3)電話總機系統102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99		(4)行政院暨所屬雲端資料中心服務費用2,000千元。
2051 物品	1,161		(5)配合行政院持續推動資訊管理及安全制度所需業務費1,88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2,947		(6)維護資通安全防禦基礎所需，包括入侵偵測防禦系統維護；電子郵件、垃圾郵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3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1		
2072 國內旅費	461		
2081 運費	112		
2084 短程車資	128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4,78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93 特別費	945		件、防毒軟體及資安工具軟體授權維護
3000 設備及投資	4,101		；辦理資安健診、資安檢測及社交工程演練等業務費2,500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60		6.推動客家行政事務資訊化所需業務費4,408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491		7.辦理委員會議等相關事務所需經費1,50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350		8.辦公器具、事務機器等租金8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6		9.租賃非全時公務車輛經費15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6		10.辦公場所與設備火災保險、公共意外責任險、現金保險等100千元。
			11.警衛事務服務費用1,120千元。
			12.購置及汰換辦公用非消耗性物品280千元。
			13.支付印刷費用、購置文具紙張、購置五金清潔用品及辦公室日常事務等支出450千元。
			14.購置資訊耗材用品300千元。
			15.辦公室環境清潔外包、綠美化、蟲鼠防治及辦公環境布置等900千元。
			16.客服及文檔事務行政庶務委外服務費用3,150千元。
			17.辦理採購綜合業務、所屬機關各類行政業務訪視考核作業等相關事務經費190千元。
			18.員工文康活動費194千元。
			19.員工協助方案15千元。
			20.辦公場所房屋建築養護費、設施設備維護費等費用321千元。
			21.公務車輛維護費、油料費、保險費、稅捐及電動汽車電池租金等465千元。
			22.員工洽公差旅費、短程車資及零星公物運輸費用234千元。
			23.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規定，辦理工程施工查核暨公共建設推動會報等業務經費850千元。
			24.正、副首長特別費945千元。
			25.辦公場所裝修及其設施設備施工等經費260千元。
			2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3,491千元。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4,78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汰換個人電腦(含螢幕)、印表機、網路設備、伺服主機(含硬碟擴充)及更新資訊週邊設備等1,202千元。 (2)防火牆、作業系統、備援系統及資訊資產管理等軟體升級1,729千元。 (3)辦理公文系統、人事差勸系統等功能擴充560千元。 27.汰購辦公所需事務設備等雜項設備350千元。 28.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6千元。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預算金額	157,809
-----------	-------------------	------	---------

計畫內容：

辦理本會第4期中長程計畫之「客家族群主流化發展計畫」；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辦理各項客家事務諮詢、協調會議及加值客庄照顧服務，推展「國家級客家知識體系」，培育客家學術研究人才，辦理海內外客家交流活動、臺灣與全球客家公共參與、鏈結全球客家網絡等。

預期成果：

落實客家基本法，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獎勵推動計畫績優單位，辦理全國客家事務首長會議，永續發展客家知識體系；積極推動與全球客家族群民間及政府之文化與政策交流，並建設臺灣成爲全球客家文化創新、交流與研究中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客家族群主流化發展計畫	157,809	綜合規劃處	辦理「客家族群主流化發展計畫」，計畫期程109-114年，總經費679,000千元，本年度編列157,809千元，計列業務費55,478千元，獎補助費102,331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521,19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5,478		
2009 通訊費	1,100		
2018 資訊服務費	3,38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00		
2027 保險費	5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0		
2039 委辦費	970		
2051 物品	50		
2054 一般事務費	45,756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78 國外旅費	671		
2081 運費	100		
2084 短程車資	850		
4000 獎補助費	102,331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897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4,5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9,500		
4035 對外之捐助	3,61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065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8,000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25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4,500		
			1. 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辦理全國客家事務首長會議，獎勵推動計畫績優單位，計列業務費1,000千元，獎補助費32,000千元，共計33,000千元。 2. 辦理各項客家事務諮詢、協調會議及加值客庄照顧服務，計列業務費12,000千元。 3. 推動客家研究成爲「國家級客家知識體系」，補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並建立相關督導考核及成果交流機制29,500千元，計列業務費5,500千元，獎補助費24,000千元。 4. 維繫臺灣具備「全球客家學術研究領導地位」，推動客家研究國際合作交流相關計畫，計列獎補助費9,000千元。 5. 促進在地型學術研究，推廣客家研究學術成果，辦理客家相關出版品，計列獎補助費7,000千元。 6. 培育客家學術研究人才，建立客家知識體系交流平臺，培育客家青年研究人才9,220千元，計列業務費3,970千元，獎補助費5,250千元。 7. 鏈結全球客家網路，推動全球客家資訊雲端傳遞及強化資安防護，計列業務費3,381千元。 8. 跨域合作推廣，促進與全球客家多元發展，辦理海外客家青年美食音樂文化活動，計列業務費10,966千元。 9. 辦理全球客家會議，參加國際多元族群會議及交流活動，計列業務費14,661千元。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預算金額	157,80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全球客家會議13,990千元。 (2)出席日本東京崇正公會、關西崇正會年會與懇親大會151千元。 (3)出席中南美洲客屬社團懇親大會520千元。 10. 辦理海內外社團推展臺灣客家與全球客家公共參與暨客庄南向國際交流活動20,000千元，計列業務費4,000千元，獎補助費16,000千元。 11. 遴派相關藝文團體推展海外客家交流活動，計列獎補助費9,081千元。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預算金額	781,098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本會第4期中長程計畫之「客庄創生及環境營造計畫」，規劃輔導推動客家地區經濟發展、客家文化產業輔導創新育成與行銷推廣暨輔導地方政府營造客家聚落文化特色及產業發展環境。
2. 辦理「火車頭園區建置計畫」，打造具國際級規格之火車頭園區，充實在地觀光發展資源、建置優質環境、釋出青創空間及促進穩定就業，以帶動苗栗地區整體發展。

預期成果：

1. 整合跨界資源推動客庄產業創生，塑造客庄產業聚落，另透過資源媒合及經費挹注，串聯客家文化生活與地方事務，結合客庄節慶及文化資產等資源，開發客庄文化體驗遊程，並運用多媒體資訊服務，帶動客庄休閒觀光產業發展；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補助辦理傳統聚落空間保存、自然暨人文地景維護及閒置空間再利用等工作，藉由民眾參與創造慢遊、慢活的優質客庄文化發展環境，形塑在地文化特色。
2. 結合既有珍貴鐵道車輛及臺鐵舊建築，以遊憩導向建置火車頭園區，期望結合舊山線旅遊，成為苗栗地區觀光旅遊門戶及亮點，帶動在地經濟發展，重新建構產業鏈，促進小農、導覽、休閒旅遊、文化創意、生態及藝術等相關人才創（就）業。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客庄創生及環境營造計畫	752,494	產業經濟處	辦理「客庄創生及環境營造計畫」，計畫期程109-114年，總經費4,683,804千元，本年度編列752,494千元，計列業務費123,547千元，設備及投資2,000千元，獎補助費626,947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3,931,31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客庄整體發展策略推動研析及協同作業計畫，計列業務費5,000千元。 2. 補助辦理客庄特色產業聚落形塑、客家青年地方創生暨創新研發推廣計畫，計列獎補助費33,974千元。 3. 辦理客庄產業創生推廣計畫，計列業務費26,396千元。 4. 捐助「客庄地方創生優惠貸款計畫」貸款利息，計列獎補助費3,100千元。 5. 辦理客庄觀光國際行銷推廣等事項，計列業務費18,763千元。 6. 辦理客家美食及服飾推廣等事項，計列業務費25,144千元。 7. 辦理客家特色產業行銷推廣等事項，計列業務費18,000千元。 8. 考察馬來西亞秋季旅展暨印尼觀光市場計畫，計列業務費257千元。 9. 辦理營造客家聚落文化特色及產業發展環境之審查、培訓、資源調查、活動、展示(售)、推廣、輔導機制建立暨客庄環境景觀踏查診斷等相關工作31,987千元，計列業務費29,987千元，設備及投資2,0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23,547		
2009 通訊費	1,210		
2018 資訊服務費	24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00		
2051 物品	2,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105,714		
2072 國內旅費	4,547		
2078 國外旅費	257		
2081 運費	1,009		
2084 短程車資	870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00		
4000 獎補助費	626,94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78,307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15,84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791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預算金額	781,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火車頭園區建置計畫	28,604	產業經濟處	10.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聚落特色風貌環境營造及產業發展相關設施整備等計畫，計列獎補助費198,242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8,604		1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傳統聚落空間保存再利用等計畫，計列獎補助費248,000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29		12. 補助地方政府及捐助國內團體及私校等辦理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活化等計畫，計列獎補助費65,706千元。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6,575		1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聚落先期資源調查、規劃及駐地工作等計畫，計列獎補助費77,925千元。	
			辦理「火車頭園區建置計畫」，計畫期程109-113年，總經費990,382千元，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28,604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961,77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火車頭園區新建工程」設計、製作工程書圖及辦理相關執照申請作業，計列設備及投資26,575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係以工程結算總價扣除營業稅、保險費及規劃設計監造酬金等計734,348千元，按計算標準以70%計提3,620千元，本年度編列2,535千元。	
			2. 辦理「臺鐵苗栗號誌分駐所辦公室及倉庫遷建工程」規劃設計、製作工程書圖及辦理相關執照申請作業，計列設備及投資2,029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係以工程結算總價扣除營業稅、保險費及規劃設計監造酬金等計2,489千元，按計算標準計提398千元，本年度編列199千元。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67,121
-----------	-------------------	------	---------

計畫內容：

辦理本會第4期中長程計畫之「客家藝文發展計畫」及「客家語言深植計畫」，辦理提升客家文化價值之藝術、文化、民俗活動；辦理客家藝文團隊輔導及推動客家表演藝術永續發展；辦理客家桐花祭、六堆運動會等跨域型活動計畫；辦理輔導地方客家節慶活動計畫；辦理在地客家藝文深耕及推動客家藝術創新推廣；推廣客家語言教育；辦理客語生活學校計畫、客語能力分級認證、客語深根服務計畫；建置客家語文基礎資料庫；客家語言文化數位學習網站；推動以客語為教學語言之計畫；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計畫；推動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獎勵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

預期成果：

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培育客家藝文創作團隊及人才；深化客家節慶內涵、打造國際魅力品牌；多元行銷推廣藝文展演、提升客家文化能見度；厚植客家文藝復興能量、建構客家美學新紀元；落實客語為國家語言之一，結合地方政府、家庭、學校、社區、公共領域及網路環境，全面提升客家語言存制；創造友善客語使用環境及客語學習環境，讓客語成為通行語言。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客家藝文發展計畫	340,205	文化教育處	辦理「客家藝文發展計畫」，計畫期程109-114年，總經費1,881,000千元，本年度編列340,205千元，計列業務費131,238千元，獎補助費208,967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1,540,795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推展客家文化藝術活動計畫，計列業務費9,450千元，獎補助費66,758千元，共計76,208千元。 2. 辦理客家藝文團隊輔導及推動客家表演藝術永續發展，計列業務費61,215千元，獎補助費46,595千元，共計107,810千元。 3. 辦理跨域型客家文化活動計畫，計列業務費29,363千元，獎補助費30,327千元，共計59,690千元。 4. 辦理輔導地方客家節慶活動計畫，計列業務費5,380千元，獎補助費40,620千元，共計46,000千元。 5. 辦理在地客家藝文深耕及推動客家藝術創新推廣，計列業務費25,830千元，獎補助費24,667千元，共計50,497千元。
2000 業務費	131,238		
2015 權利使用費	1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0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0		
2027 保險費	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2054 一般事務費	127,08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3		
2072 國內旅費	500		
2081 運費	100		
2084 短程車資	100		
4000 獎補助費	208,96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7,000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6,24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5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8,272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500		
4085 獎勵及慰問	2,450		
02 客家語言深植計畫	326,916	文化教育處	辦理「客家語言深植計畫」，計畫期程109-114年，總經費1,836,000千元，本年度編列326,916千元，計列業務費155,939千元，設備及投資4,099千元，獎補助費166,878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1,509,08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客語推廣相關競賽、活動及數位學習，
2000 業務費	155,939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2009 通訊費	44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67,1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0		<p>計列業務費22,614千元，獎補助費900千元，共計23,514千元。</p> <p>2.辦理全國客語能力分級認證及推廣，計列業務費86,590千元，獎補助費5,000千元，共計91,590千元。</p> <p>3.推動客語向下扎根，推廣客語教育相關計畫，計列業務費13,360千元，設備及投資500千元，獎補助費32,817千元，共計46,677千元。</p> <p>4.推動友善客語生活學校計畫，計列業務費1,300千元，獎補助費55,870千元，共計57,170千元。</p> <p>5.辦理客語為教學語言相關計畫，計列業務費7,663千元，設備及投資2,599千元，獎補助費51,669千元，共計61,931千元。</p> <p>6.推動客家語文基礎建設及建置客家語料資料庫，計列業務費11,000千元，設備及投資1,000千元，共計12,000千元。</p> <p>7.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計畫，計列業務費10,829千元，獎補助費17,050千元，共計27,879千元。</p> <p>8.推動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業務及相關獎勵措施計畫，計列業務費1,000千元，獎補助費2,000千元，共計3,000千元。</p> <p>9.推動獎勵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計畫，計列業務費1,000千元，獎補助費1,572千元，共計2,572千元。</p> <p>10.出席「國際語言委員會協會(IALC)」第7屆年會暨考察比利時布魯塞爾及盧森堡之雙語區制度，計列業務費583千元。</p>
2027 保險費	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0		
2039 委辦費	50,809		
2054 一般事務費	102,127		
2072 國內旅費	190		
2078 國外旅費	583		
2081 運費	150		
2084 短程車資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4,09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0		
3035 雜項設備費	2,599		
4000 獎補助費	166,878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1,600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6,32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767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7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14,319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50		
4085 獎勵及慰問	7,605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預算金額	783,936
-----------	-------------------	------	---------

計畫內容：

辦理本會第4期中長程計畫之「客家傳播行銷計畫」，推展客家廣電媒體合作及輔導製播優質影音節目，捐助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促進客家傳播產業發展；辦理推動海內外族群傳播之事件行銷、網路、戶外、新傳播科技媒體及平面、廣播、電視等通路整合行銷、國內及國際新聞媒體之新聞聯繫與發布。

預期成果：

提升大眾傳播媒體及其他公共領域客家文化能見度，維護客家族群傳播權益、豐富傳播媒體之多元文化內涵，並使大眾認識客家文化，促進多元族群間之交流與和諧，輔助客家傳播產業發展，並培育客家傳播人才，以建構健全發展之客家傳播環境，活絡客家文化產業市場。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客家傳播行銷計畫	783,936	傳播行銷處	辦理「客家傳播行銷計畫」，計畫期程109-114年，總經費4,693,000千元，本年度編列783,936千元，計列業務費543,936千元，獎補助費240,000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3,909,064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費51,000千元)： 1. 委託辦理客家電視頻道提供、節目製播等維運工作，計列業務費390,619千元。 2. 製播客語教學、兒童、戲劇、音樂、旅遊等電視節目，計列業務費38,471千元。 3. 運用廣播及新興媒體拓展多元影音傳播，計列業務費23,079千元。 4. 鼓勵傳播媒體製播客家語言、文化廣播電視節目，計列獎補助費48,000千元。 5. 辦理客家傳播影視人才培育，計列業務費5,767千元。 6. 捐助維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全國性之客家公共廣播及電視等傳播事項，計列獎補助費192,000千元。 7. 推廣臺灣客家文化、強化全球交流之宣傳短片、廣播廣告、平面媒體素材企劃設計製作費，計列業務費3,500千元。 8. 辦理電子媒體及多元視頻媒體通路整合行銷傳播，計列業務費22,000千元。 9. 辦理平面媒體通路刊登，計列業務費7,000千元。 10. 辦理海內外族群傳播之事件行銷、網路、戶外、新傳播科技媒體等通路整合行銷傳播，計列業務費22,000千元。 11. 辦理影音匯流傳播，跨域進行臺灣客家國際交流，計列業務費30,000千元。 12. 辦理國內外新聞媒體聯繫與發布事宜，以及行政支出等，計列業務費1,500千元。
2000 業務費	543,936		
2009 通訊費	1,300		
2015 權利使用費	3,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06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95		
2027 保險費	6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660		
2039 委辦費	440,054		
2051 物品	2,300		
2054 一般事務費	85,047		
2072 國內旅費	1,015		
2081 運費	1,100		
2084 短程車資	805		
4000 獎補助費	24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預算金額	387,593
-----------	--------------------------	------	---------

計畫內容：

1. 推行客家文化發展中心一般行政管理工作的。
2. 辦理客家文化研究發展及交流等工作。
3. 辦理客家文化園區展示與藝文展演等工作。
4. 辦理客家文化園區公關行銷等工作。
5. 辦理客家文化園區教育推廣等工作。
6. 辦理客家文化資產典藏及運用等工作。
7. 辦理客家文化園區公共服務等工作。
8. 辦理客家文化資源之保存及發展等工作。

預期成果：

1. 持續更新兩園區軟硬體設施、推展海外及在地客家研究與國內外交流合作計畫等，以累積園區基礎能量，達成全球客家博物館及生態博物館之目標。
2. 透過各項藝文展演活動及主題展示之辦理，傳承與體現客家文化多樣性之目標。
3. 辦理各項客家文化資產數位典藏、重要實體典藏以及在地典藏計畫，並發展創新價值，以建構客家文化資產網絡，提升客家文化新價值。
4. 規劃與提供全方位的公共服務，以提供民眾更完善的服務，強化民眾對園區形象。
5. 透過各項媒體行銷及在地資源統整方式，達客家文化深根及推廣之效。
6. 推動客家文化資源之調查與現代化運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0,534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編列人事費，計列60,53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正式編制人員、約聘僱人員及技工工友等65人待遇41,802千元。 2. 獎金7,448千元，包括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 3. 其他給與992千元，係休假補助費。 4. 加班值班費2,760千元，包括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5. 退休離職儲金3,220千元，包括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及技工工友提撥金。 6. 保險4,312千元，包括健保、公保及勞保保險補助。
1000 人事費	60,53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5,57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5,43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96		
1030 獎金	7,448		
1035 其他給與	992		
1040 加班值班費	2,76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220		
1055 保險	4,31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6,686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列業務費5,549千元，設備及投資1,137千元，共計6,68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員工進修、在職訓練20千元。 2. 辦公室等水電費1,758千元。 3. 業務聯繫所需郵資、快遞及電話費等1,065千元。 4. 資訊軟硬體及財物管理系統維護費等150千元。 5. 辦公用地、事務機器等租金882千元。 6. 印刷費用147千元。 7. 員工文康活動費130千元。 8. 辦公場所與設備火災保險及公共意外險等197千元。
2000 業務費	5,549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2006 水電費	1,758		
2009 通訊費	1,065		
2012 土地租金	823		
2018 資訊服務費	1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9		
2024 稅捐及規費	212		
2027 保險費	22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		
2051 物品	333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預算金額	387,59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277		9. 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8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10. 公務車輛維護費、油料費、保險費及稅捐等15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4		11. 文具紙張及辦公用非消耗性用品267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50		12. 辦公器具維護費27千元。
2081 運費	70		13. 辦公廳舍稅捐等194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4		14. 房屋建築養護費100千元。
2093 特別費	130		15. 員工洽公差旅費、短程車資及零星公物運輸費用324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137		16. 首長特別費13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34		17. 購置及汰換資訊軟硬體234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903		18. 購置及汰換辦公設備及雜項設備等903千元。
03 客家－文化傳薪・接軌國際亮點計畫	306,917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辦理「客家－文化傳薪・接軌國際亮點計畫」，計畫期程109-114年，總經費1,803,000千元，本年度編列306,917千元，計列業務費253,442千元，設備及投資53,475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1,496,083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161千元)：
2000 業務費	253,442		
2003 教育訓練費	70		1. 強化服務推廣及文化加值，建立客家博物館品牌計畫，計列業務費143,859千元，設備及投資35,675千元，共計179,534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係以工程結算總價扣除營業稅、保險費及規劃設計監造酬金等計5,000千元，按計算標準計提150千元。
2006 水電費	10,578		2. 拓展館際與專業組織交流合作及策盟協作計畫，計列業務費28,800千元，設備及投資3,300千元，共計32,100千元。
2009 通訊費	973		3. 厚植族群(生態)博物館文資蒐整、典藏、研究與運用計畫，計列業務費27,184千元，設備及投資9,500千元，共計36,684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11,991		4. 推展多元主題展示及文化傳薪藝文活動計畫，計列業務費53,400千元，設備及投資5,000千元，共計58,400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500		5. 參與「日本國際旅展」及山形縣「朝日生態博物館」等生態博物館考察計畫，計列業務費199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7,0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50		
2024 稅捐及規費	45		
2027 保險費	39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00		
2051 物品	2,500		
2054 一般事務費	200,37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0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629		
2072 國內旅費	2,423		
2078 國外旅費	199		
2081 運費	72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預算金額	387,59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84 短程車資	750			
3000 設備及投資	53,47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7,600			
3020 機械設備費	13,97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4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9,500			
04 客家文化雙燈塔跨域增值整合發展計畫	13,456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辦理「客家文化雙燈塔跨域增值整合發展計畫」，計畫期程105-109年，總經費504,70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491,244千元，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13,456千元，其內容如下：	
3000 設備及投資	13,456		1. 建構「跨域整合客家雙燈塔」亮點廊帶，計列設備及投資11,656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係以工程結算總價扣除營業稅、保險費及規劃設計監造酬金等計3,500千元，按計算標計提105千元。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4,000		2. 推展客家文化創新增值，計列設備及投資1,80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7,656			
3035 雜項設備費	1,8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2,160
-----------	--------------------	------	-------

計畫內容：
依業務需求汰換車輛等設備。

預期成果：
增進業務之推動，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60	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2,16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汰換副首長座車(電動汽車)2輛1,980千元。 2. 設置電動汽車充電樁2充18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160		
3025 運輸設備費	1,980		
3035 雜項設備費	18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364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2,000	秘書室	按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2,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2,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3640100 一般行政	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 發展	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 中心規劃與營 運
合計	154,781	157,809	781,098	667,121	783,936	387,593
1000 人事費	118,366	-	-	-	-	60,534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428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1,118	-	-	-	-	25,57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3,053	-	-	-	-	15,43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416	-	-	-	-	796
1030 獎金	15,794	-	-	-	-	7,448
1035 其他給與	1,353	-	-	-	-	992
1040 加班值班費	6,723	-	-	-	-	2,76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529	-	-	-	-	3,220
1055 保險	6,952	-	-	-	-	4,312
2000 業務費	32,308	55,478	123,547	287,177	543,936	258,991
2003 教育訓練費	220	-	-	50	-	90
2006 水電費	1,674	-	-	-	-	12,336
2009 通訊費	1,085	1,100	1,210	440	1,300	2,038
2012 土地租金	-	-	-	-	-	12,814
2015 權利使用費	-	-	-	100	3,000	5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288	3,381	240	3,000	2,060	7,1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50	500	2,200	150	995	4,109
2024 稅捐及規費	25	-	-	-	-	257
2027 保險費	230	500	-	70	600	621
2030 兼職費	1,134	-	-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99	1,500	5,300	620	5,660	4,508
2039 委辦費	-	970	-	50,809	440,054	-
2051 物品	1,161	50	2,200	-	2,300	2,833
2054 一般事務費	12,947	45,756	105,714	229,212	85,047	200,65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38	-	-	-	-	80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1	-	-	-	-	1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	1,003	-	5,629
2072 國內旅費	461	100	4,547	690	1,015	2,573
2078 國外旅費	-	671	257	583	-	199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3640100 一般行政	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 發展	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 中心規劃與營 運
2081 運費	112	100	1,009	250	1,100	790
2084 短程車資	128	850	870	200	805	854
2093 特別費	945	-	-	-	-	130
3000 設備及投資	4,101	-	30,604	4,099	-	68,068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60	-	2,029	-	-	5,0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26,575	-	-	11,600
3020 機械設備費	-	-	-	-	-	21,631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	-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491	-	2,000	1,500	-	7,634
3035 雜項設備費	350	-	-	2,599	-	22,203
4000 獎補助費	6	102,331	626,947	375,845	240,000	-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8,897	178,307	98,600	-	-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24,500	415,849	152,565	-	-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29,500	-	11,267	-	-
4035 對外之捐助	-	3,619	-	-	-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2,065	22,791	88,389	240,000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8,000	-	14,819	-	-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250	-	150	-	-
4085 獎勵及慰問	6	-	-	10,055	-	-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4,500	10,000	-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364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0364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160	2,000			2,936,498
1000 人事費	-	-			178,90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	-			4,42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96,691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18,48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3,212
1030 獎金	-	-			23,242
1035 其他給與	-	-			2,345
1040 加班值班費	-	-			9,48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9,749
1055 保險	-	-			11,264
2000 業務費	-	-			1,301,437
2003 教育訓練費	-	-			360
2006 水電費	-	-			14,010
2009 通訊費	-	-			7,173
2012 土地租金	-	-			12,814
2015 權利使用費	-	-			3,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	-			26,11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			9,204
2024 稅捐及規費	-	-			282
2027 保險費	-	-			2,021
2030 兼職費	-	-			1,13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			17,887
2039 委辦費	-	-			491,833
2051 物品	-	-			8,544
2054 一般事務費	-	-			679,32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1,04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21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6,632
2072 國內旅費	-	-			9,386
2078 國外旅費	-	-			1,71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36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30364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81 運費	-	-				3,361
2084 短程車資	-	-				3,707
2093 特別費	-	-				1,075
3000 設備及投資	2,160	-				109,03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7,289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38,175
3020 機械設備費	-	-				21,631
3025 運輸設備費	1,980	-				1,98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14,625
3035 雜項設備費	180	-				25,332
4000 獎補助費	-	-				1,345,129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285,804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				592,914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40,767
4035 對外之捐助	-	-				3,61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373,245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				22,819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				1,400
4085 獎勵及慰問	-	-				10,061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				14,500
6000 預備金	-	2,000				2,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2,000				2,000

客家委員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				行政院主管				
	1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78,900	1,301,437	818,806	-
				文化支出	178,900	1,301,437	818,806	-
		1		一般行政	118,366	32,308	6	-
		2		綜合規劃發展	-	55,478	102,331	-
		3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	123,547	116,124	-
		4		文化教育推展	-	287,177	372,345	-
		5		傳播行銷推展	-	543,936	228,000	-
		6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60,534	258,991	-	-
		7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8		第一預備金	-	-	-	-

會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000	2,301,143	-	109,032	526,323	-	635,355	2,936,498
2,000	2,301,143	-	109,032	526,323	-	635,355	2,936,498
-	150,680	-	4,101	-	-	4,101	154,781
-	157,809	-	-	-	-	-	157,809
-	239,671	-	30,604	510,823	-	541,427	781,098
-	659,522	-	4,099	3,500	-	7,599	667,121
-	771,936	-	-	12,000	-	12,000	783,936
-	319,525	-	68,068	-	-	68,068	387,593
-	-	-	2,160	-	-	2,160	2,160
-	-	-	2,160	-	-	2,160	2,160
2,000	2,000	-	-	-	-	-	2,000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0			00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	7,289	38,175	21,631
				5303640000 文化支出	-	7,289	38,175	21,631
		1		5303640100 一般行政	-	260	-	-
			3	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	2,029	26,575	-
			4	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	-	-	-
			5	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	-	-	-
			6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	5,000	11,600	21,631
			7	530364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53036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1,980	14,625	25,332	-	-	526,323	635,355		
1,980	14,625	25,332	-	-	526,323	635,355		
-	3,491	350	-	-	-	4,101		
-	2,000	-	-	-	510,823	541,427		
-	1,500	2,599	-	-	3,500	7,599		
-	-	-	-	-	12,000	12,000		
-	7,634	22,203	-	-	-	68,068		
1,980	-	180	-	-	-	2,160		
1,980	-	180	-	-	-	2,16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428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6,69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8,48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212	
六、獎金	23,242	
七、其他給與	2,345	
八、加班值班費	9,483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749	
十一、保險	11,26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78,900	

本 頁 空 白

客家委員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0		0003640000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19	119	-	-	-	-	-	-	3	3	1	1	4	4
		1	5303640100 一般行政	86	86	-	-	-	-	-	-	2	2	1	1	3	3
			5303645000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規劃與營運	33	33	-	-	-	-	-	-	1	1	-	-	1	1

會及所屬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35	40	-	-	-	-	162	167	169,417	168,548	869	勞務承攬預計進用66人，預算金額3,221萬6千元，明細如下： 1. 辦理一般行政基本工作維持計畫，預計進用11人，預算金額531萬3千元。 2. 辦理綜合規劃發展計畫，預計進用13人，預算金額636萬5千元。 3. 辦理客家文化產業發展計畫，預計進用19人，預算金額936萬8千元。 4. 辦理文化教育推展計畫，預計進用19人，預算金額937萬元。 5. 辦理傳播行銷推展計畫，預計進用4人，預算金額180萬元。
5	10	-	-	-	-	97	102	111,643	111,643		
30	30	-	-	-	-	65	65	57,774	56,905	869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98.05	2,400	1,140	29.00	33	9	63	7639-QH。 預計108年9月 汰換油電混合 動力汽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98.11	2,000	278	29.00	8	14	158	0557-QH。 預計109年3月 汰換電動汽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98.11	2,000	278	29.00	8	14	158	0577-QH。 預計109年3月 汰換電動汽車
1	小客貨兩用車	6	104.06	2,359	1,668	29.00	48	34	44	AKR-6207。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4.09	125	624	29.00	18	3	3	MAV-9031、MA V-9032。
	合 計				3,988		116	74	426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119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4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35 人 合計： 162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客家委員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層/2棟	24,691.90	1,091,302	338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26個	36,497.59	1,833,910	707	-	-	-
合 計		61,189.49	2,925,212	1,045		-	-

1. 辦公房屋係本會辦公室2樓層及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園區行政中心2棟。
2. 其他係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廢水處理廠、展覽室及公廁等26個。

會及所屬

舍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24,691.90	-	-	33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6,497.59	-	-	707
-	-	-	-	-	-	-	-	-
-	-	-	-	-	61,189.49	-	-	1,045

**客家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	405,162
1.5303641000				-	62,897
綜合規劃發展					
(1)獎勵「國家客家發展計畫」成效績優單位	11			-	32,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6條、第9條及本會相關獎勵作業要點編列地方政府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績優單位成效獎勵金，獎勵金以優等1名及轄內重點發展區佳等計6名，獎金分別為5,000千元及500千元。	109	-	8,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6條、第9條及本會相關獎勵作業要點編列地方政府推動國家客家發展計畫績優單位成效獎勵金，獎勵金以特優1名、優等2名及轄內重點發展區佳等計8名，獎金分別為10,000千元、5,000千元及500千元。	109	-	24,000
(2)補助客家學術研究相關計畫	12			-	16,0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大學校院客家學術機構之資源整合及合作事項，從事與客家學術有關之調查、研究、保存事項，開辦客家語言文化課程。	109	-	16,000
(3)推動客家研究國際合作交流相關計畫	13			-	9,0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公立大專院校籌組國際客家研究聯盟，扶植國際級客家學術研究指標性期刊，從事國際客家研究交流活動。	109	-	9,000
(4)辦理客家相關出版品	14			-	1,000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510,823	3,500	919,485	
-	-	-	-	62,897	
-	-	-	-	32,000	
-	-	-	-	8,000	
-	-	-	-	24,000	
-	-	-	-	16,000	
-	-	-	-	16,000	
-	-	-	-	9,000	
-	-	-	-	9,000	
-	-	-	-	1,000	

**客家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版計畫					
[1]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鼓勵公立大專院校辦理客家文化創作及出版，包括平面出版品、有聲及影像出版品與客語教材。	109	-	1,000
(5)培育客家青年研究人才計畫	15				
[1]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充實公立大專院校及學術研究機構之客家學術研究人力，補助延攬投身於客家研究之博士後研究人員，投入在地客家基礎研究。	109	-	2,000
(6)辦理海內外客家事務交流合作活動	16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直轄市政府國民中小學學校辦理海內外客家事務、學術、藝文、教學、展演等交流合作活動。	109	-	897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國民中小學學校辦理海內外客家事務、學術、藝文、教學、展演等交流合作活動。	109	-	5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公立大專院校及高中辦理海內外客家事務、學術、藝文、教學、展演等交流合作活動。	109	-	1,500
2.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83,333
(1)補助辦理客庄產業聚落形塑計畫	2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地方政府遴選示範社區，辦理產業人才培育、特色亮點輔導、特色遊程發展、青年創業等工作。	109	-	4,233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地方政府遴選示範社區，辦理產業人才培育、特色亮點輔導、特色遊程發展、	109	-	6,226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	-	-	1,000
-	-	-	-	-	2,000
-	-	-	-	-	2,000
-	-	-	-	-	2,897
-	-	-	-	-	897
-	-	-	-	-	500
-	-	-	-	-	1,500
-	-	510,823	-	-	594,156
-	-	-	-	-	10,459
-	-	-	-	-	4,233
-	-	-	-	-	6,226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2)辦理客家聚落先期資源調查、規劃及駐地工作計畫	22	青年創業等工作。		-	1,244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辦理客家創生聚落先期資源調查、整體發展規劃及駐地培力工作等。	109	-	38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辦理客家創生聚落先期資源調查、整體發展規劃及駐地培力工作等。	109	-	864
(3)辦理客家聚落特色風貌環境營造及產業發展相關設施整備計畫	23			-	6,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辦理客家創生聚落公共生活場域空間改善、人文與自然地景保存維護、公共服務設施整備及閒置空間再利用等工作。	109	-	1,79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辦理客家創生聚落公共生活場域空間改善、人文與自然地景保存維護、公共服務設施整備及閒置空間再利用等工作。	109	-	4,210
(4)辦理客家傳統聚落空間保存再利用計畫	24			-	6,1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客家聚落夥房、家廟、菸樓或其他具客家歷史意涵之設施修復再利用及紀念場域建置等。	109	-	1,828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客家聚落夥房、家廟、菸樓或其他具客家歷史意涵之設施修復再利用及紀念場域建置等。	109	-	4,272
(5)辦理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活化計畫	25			-	59,53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參與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活化經營、客家藝文及產	109	-	19,000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76,681	-	77,925
-	-	21,900	-	22,280
-	-	54,781	-	55,645
-	-	192,242	-	198,242
-	-	57,316	-	59,106
-	-	134,926	-	139,136
-	-	241,900	-	248,000
-	-	71,860	-	73,688
-	-	170,040	-	174,312
-	-	-	-	59,530
-	-	-	-	19,000

**客家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業團隊駐館計畫、志工招募、培訓、館際交流合作、相關之文史、田野調查研究、特色產業發展、推廣及活化經營之研習、訓練、學術研討、產業人才培育及創新加值等活動。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參與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活化經營、客家藝文及產業團隊駐館計畫、志工招募、培訓、館際交流合作、相關之文史、田野調查研究、特色產業發展、推廣及活化經營之研習、訓練、學術研討、產業人才培育及創新加值等活動。	109	-	40,530
3. 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	258,932
(1)辦理客家節慶、客家文化學術活動	31			-	117,74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直轄市政府策辦客家節慶、文化及藝術活動。	109	-	37,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臺灣省各縣市政府策辦客家節慶、文化及藝術活動。	109	-	76,245
[3]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公立大學校院策辦客家節慶、文化及藝術活動。	109	-	4,500
(2)推廣客語認證相關計畫	32			-	4,5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各直轄市政府辦理客語認證相關計畫。	109	-	2,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各縣市政府客語認證相關計畫。	109	-	2,0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大專院校辦理客語認證相關計畫。	109	-	500
(3)推廣客語教育相關計畫	33			-	32,267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各直轄市政府辦理多元化客語相關研習活動及客家	109	-	14,000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	-	-	-	-	-	-	-				40,530
-	-	-	-	-	-	-	-	3,500	-				262,432
-	-	-	-	-	-	-	-	-	-				117,745
-	-	-	-	-	-	-	-	-	-				37,000
-	-	-	-	-	-	-	-	-	-				76,245
-	-	-	-	-	-	-	-	-	-				4,500
-	-	-	-	-	-	-	-	-	-				4,500
-	-	-	-	-	-	-	-	-	-				2,000
-	-	-	-	-	-	-	-	-	-				2,000
-	-	-	-	-	-	-	-	-	-				500
-	-	-	-	-	-	-	-	-	-				32,267
-	-	-	-	-	-	-	-	-	-				14,000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語言、文學、歌謠與戲劇等課程。 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多元化客語相關研習活動及客家語言、文學、歌謠與戲劇等課程。	109	-	17,5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大專院校辦理多元化客語相關研習活動及客家語言、文學、歌謠與戲劇等課程。	109	-	767
(4)推動友善客語生活學校 34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及獎勵各直轄市政府辦理客語生活學校、客家文化技藝樂學、客語課後學藝等相關計畫及客語演講、朗讀、話劇、棚頭等比賽及客語復甦相關軟硬體設施，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5,000千元。	109	-	23,5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及獎勵各縣市政府辦理客語生活學校、客家文化技藝樂學、客語課後學藝等相關計畫及客語演講、朗讀、話劇、棚頭等比賽及客語復甦相關軟硬體設施，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5,000千元。	109	-	24,870
(5)辦理客語為教學語言相關計畫 3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及獎勵各直轄市政府推動客語為教學語言，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5,000千元。	109	-	15,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及獎勵各縣市政府推動客語為教學語言，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5,000千元。	109	-	20,000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	-	-	17,500
-	-	-	-	-	767
-	-	-	-	1,000	49,370
-	-	-	-	400	23,900
-	-	-	-	600	25,470
-	-	-	-	1,000	41,000
-	-	-	-	400	15,400
-	-	-	-	600	20,600

**客家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3]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及獎勵大專院校推動客語為教學語言，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2,000千元。	109	-	5,000
(6)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 36				-	14,5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及獎勵各直轄市政府辦理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5,000千元。	109	-	5,5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及獎勵各縣市政府辦理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5,000千元。	109	-	9,000
(7)推動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業務及相關獎勵措施計畫 37				-	9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補助各直轄市政府辦理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相關推廣措施。	109	-	1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相關推廣措施。	109	-	450
[3]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補助大專院校辦理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相關推廣措施。	109	-	350
(8)辦理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計畫 38				-	65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9-114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12條、14條及15條補助及獎勵直轄市政府推動客家語言文化、推動客語為教學語言、落實客語友善環境及各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成效優良，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100千元。	109	-	2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9-114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12條、14條及15條補助及獎勵	109	-	300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	-	-	5,000
-	-	-	-	1,500	16,000
-	-	-	-	500	6,000
-	-	-	-	1,000	10,000
-	-	-	-	-	900
-	-	-	-	-	100
-	-	-	-	-	450
-	-	-	-	-	350
-	-	-	-	-	650
-	-	-	-	-	200
-	-	-	-	-	300

**客家委員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3]補助特種基金	109-114	<p>各縣市政府推動客家語言文化、推動客語為教學語言、落實客語友善環境及各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成效優良，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100千元。</p> <p>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12條及15條補助及獎勵各大專院校及高級中等學校，推動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及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等，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50千元。</p>	109	-	150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合 計
門 其 它	資 土 地	本 營 建 工 程	門 其 它	
-	-	-	-	15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25,006
1. 對團體之捐助				25,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000
(1)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
[1]辦理客家相關出版品出版 計畫	11	109-114 合法登記之出版 事業機構	捐助出版事業辦理包括平面 及有聲暨影像等出版品與客 語教材客家出版品。	-
(2)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
[1]辦理客家相關出版品出版 計畫	12	109-114 國內立案並辦理 有關客家事務之 民間團體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包括平面 及有聲暨影像等出版品與客 語教材客家出版品。	-
[2]辦理海內外客家事務交流 合作活動	13	109-114 國內立案並辦理 有關客家事務之 民間團體	捐助國內團體辦理海內外客 家事務、學術、藝文、教學 、展演等交流合作活動。	-
[3]辦理國際客庄交流活動	14	109-114 國內立案並辦理 有關客家事務之 民間團體	捐助國內團體全球客家公共 參與及赴海外客庄從事在地 文化資源調查及深度互動交 流等事項。	-
(3)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
[1]辦理「客庄地方創生優惠 貸款計畫」補貼申貸利息	21	109-114 經依法登記之中 小企業	為促進客庄產業發展，協助 企業取得經營擴充所需資金 ，捐助企業依「客庄地方創 生優惠貸款計畫」向金融機 構申貸所產生之利息費用。	-
[2]捐助辦理客庄產業聚落形 塑暨示範計畫	22	109-114 經依法登記之客 庄企業	輔導重點產業復甦或升級， 提供產業鍊整合技術、資金 及行銷，促進客庄聚落創生 發展。	-
(4)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
[1]捐助辦理客庄產業聚落形 塑暨示範計畫	23	109-114 經依法登記立案 之民間團體	遴選示範社區，辦理產業人 才培育、特色亮點輔導、特 色遊程發展、青年創業等工 作。	-
[2]辦理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 活化計畫	24	109-114 經依法登記立案 之民間團體	社區參與客家文化及產業設 施活化經營、客家藝文及產 業團隊駐館計畫、志工招募	-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85,538	3,100	-	12,000	425,644
357,314	3,100	-	12,000	397,414
333,145	3,100	-	12,000	373,245
1,000	-	-	-	1,000
1,000	-	-	-	1,000
21,065	-	-	-	21,065
2,500	-	-	-	2,500
9,484	-	-	-	9,484
9,081	-	-	-	9,081
10,000	3,100	-	-	13,100
-	3,100	-	-	3,100
10,000	-	-	-	10,000
9,691	-	-	-	9,691
3,515	-	-	-	3,515
6,176	-	-	-	6,176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5)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培訓、館際交流合作、相關之文史、田野調查研究、特色產業發展、推廣及活化經營之研習、訓練、學術研討、產業人才培育及創新加值等活動。	-
[1]推展客家節慶、文化及藝術活動	31	109-114 民間團體	捐助民間團體策辦客家節慶、文化及藝術活動。	-
[2]扶植客家藝文團隊成長及創新發展客家表演藝術	32	109-114 民間團體	捐助客家藝文團隊專業、創作及營運管理等技術知能。	-
[3]推廣客語教育相關計畫	33	109-114 民間團體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客語教育及薪傳推廣等相關活動。	-
[4]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計畫	34	109-114 民間團體	捐助民間團體在公共領域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措施及依據客家基本法第14條規定獎勵民間團體落實客語友善環境等。	-
[5]辦理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計畫	35	109-114 民間團體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及15條獎勵或捐助民間團體推動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及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等，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100千元。	-
(6)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
[1]辦理製播客語廣播、電視節目及電影	41	109-114 電視台、廣播電台、傳播公司等	捐助民營電視台、廣播電台、傳播公司、廣告業者及電影製作業者等於傳播媒介使用客語、多元傳播臺灣客家文化亮點。	-
(7)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25,000
[1]辦理製播客語廣播、電視節目及電影	42	109-114 傳播相關團體	捐助傳播相關團體於傳播媒介使用客語、多元傳播臺灣客家文化亮點。	-
[2]捐助維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43	109-114 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捐助維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全國性之客家公共廣播及電視等傳播	25,000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88,389	-	-	-	88,389
50,356	-	-	-	50,356
37,916	-	-	-	37,916
50	-	-	-	50
50	-	-	-	50
17	-	-	-	17
28,000	-	-	-	28,000
28,000	-	-	-	28,000
175,000	-	-	12,000	212,000
20,000	-	-	-	20,000
155,000	-	-	12,000	192,0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事項。	-
(1)5303641000				-
綜合規劃發展				
[1]協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	11	109-114	國內私立大學校院客家系所或研究中心	-
[2]辦理客家相關出版品出版計畫	12	109-114	國內各級私立學校	-
(2)5303643000				-
文化教育推展				
[1]辦理推展客家文化藝術活動計畫	31	109-114	私立國民中、小學、幼兒園	-
[2]推廣客語認證相關計畫	32	109-114	私立大專院校、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	-
[3]推廣客語教育相關計畫	33	109-114	私立大專院校、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	-
[4]推動友善客語生活學校	34	109-114	私立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幼兒園	-
[5]辦理客語為教學語言相關計畫	35	109-114	私立大專院校、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幼兒園	-
[6]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業務及相關獎勵措施計畫	36	109-114	私立大專院校	-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819	-	-	-	22,819
8,000	-	-	-	8,000
7,000	-	-	-	7,000
1,000	-	-	-	1,000
14,819	-	-	-	14,819
500	-	-	-	500
500	-	-	-	500
500	-	-	-	500
6,500	-	-	-	6,500
5,669	-	-	-	5,669
950	-	-	-	95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人	常 事 費
[7]辦理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計畫	37 109-114	私立大專院校、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	施。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及15條獎勵或捐助私立大專院校、高級中學、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等，其中獎勵金按本會相關獎勵規定估編100千元。	-	-
4085 獎勵及慰問 (1)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	-
[1]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配套措施計畫	31 109-114	民間團體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14條規定獎勵民間團體在公共領域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相關措施。 (依「客語為通行語實施辦法」及相關獎勵規定，獎勵額度視政策及預算另訂)	-	-
[2]辦理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計畫	32 109-114	家庭、社區、民間團體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12條、14條及15條獎勵民間團體推動客家語言文化、推動客語為教學語言、落實客語友善環境及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成效優良等。(配合客家基本法通過，訂定「推動客語教學語言獎勵辦法」及刻正研擬推動客語為通行語言配套法規命令及行政規則，獎勵額度視政策及預算另訂)	-	-
2.對個人之捐助					6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	-
[1]獎助客家研究全職博士生	11 109-114	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院校客家研究所之全職博士生。	鼓勵優秀且具有研究潛力之博士生，專心致力於學術研究，藉由獎助學金提升其學術競爭力，培育客家文化研究人才，依「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勵補助辦法」編列全	-	-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00	-	-	-	200
1,350	-	-	-	1,350
1,350	-	-	-	1,350
1,000	-	-	-	1,000
350	-	-	-	350
24,605	-	-	-	24,611
1,400	-	-	-	1,400
1,250	-	-	-	1,250
1,250	-	-	-	1,25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2)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職博士生獎學金，以獎助4人每月20千元至40千元不等估編。	-
[1]客語師資培育與聘用業務 及相關獎勵措施計畫	31	109-114 各級學校學生	給與師資培育公費生公費、獎助學金等相關措施。	-
4085 獎勵及慰問				6
(1)5303640100 一般行政				6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09-109 個人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依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資格，每人每節2千元)	6
(2)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
[1]辦理客家文藝競賽活動獎金	31	109-114 個人	辦理客家文藝競賽活動獎金。(依「客家委員會客家文藝獎勵要點」，計有音樂類等5類，各類獎項名稱、名額及獎金額度，得視政策另訂)	-
[2]辦理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	32	109-114 個人	獎勵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成績優良者。(依「客家委員會客家文藝獎勵要點」及「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實施計畫」，獎勵金2千元至12千元不等)	-
[3]辦理客語為教學語言計畫	33	109-114 個人	獎勵個人以客語為教學語言相關獎勵措施等。(配合客家基本法通過，於客語沉浸式教學、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等客語為教學語言之相關計畫，訂定獎勵措施，獎勵金10千元至100千元不等)	-
[4]辦理學校、家庭及社區推動客語計畫	34	109-114 個人	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第14條及第15條獎勵個人推動客家語言文化、落實客語友	-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50	-	-	-	150
150	-	-	-	150
8,705	-	-	-	8,711
-	-	-	-	6
-	-	-	-	6
8,705	-	-	-	8,705
2,450	-	-	-	2,450
900	-	-	-	900
5,000	-	-	-	5,000
355	-	-	-	35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善環境及發展客語生活化之學習環境成效優良等。(配合客家基本法通過,刻正研擬如推動客語為通行語言措施相關配套等法規命令及行政規則,獎勵金10千元至100千元不等)	-
(1)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
[1]辦理客家相關出版品出版計畫	11	109-114 個人	捐助個人辦理包括平面出版品、有聲暨影像等出版品,及客家文化創作與出版計畫。	-
[2]捐助客家研究優良博碩士論文	12	109-114 已取得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立大學院校研究所博碩士學位論文者	獎勵學生投入客家研究撰寫以客家為主題之碩博士論文,依「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勵補助辦法」編列碩博士論文獎勵金2,000千元,以博士每名最高150千元、碩士每名最高100千元為原則估編。	-
[3]辦理客家學術研究計畫	13	109-114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學者專家及從事客家研究者	捐助個人從事與客家學術有關之調查、研究、保存事項。	-
(2)5303642000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
[1]客家返鄉青年地方創生計畫	21	109-114 客家返鄉青年	遴選深耕客家之返鄉青年,捐助推動客庄地方創生及永續發展事項。	-
3.對國外之捐助				-
4035 對外之捐助				-
(1)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
[1]辦理海內外客家事務交流合作活動	11	109-114 國外辦理有關客家事務之民間社團	捐助國外團體辦理海內外客家事務、學術、藝文、教學、展演等交流合作活動。	-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4,500	-	-	-	14,500
4,500	-	-	-	4,500
1,500	-	-	-	1,500
2,000	-	-	-	2,000
1,000	-	-	-	1,000
10,000	-	-	-	10,000
10,000	-	-	-	10,000
3,619	-	-	-	3,619
3,619	-	-	-	3,619
3,619	-	-	-	3,619
3,619	-	-	-	3,619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5	103	1,710	6	127	1,710
考 察	2	33	456	4	71	860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3	70	1,254	2	56	850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客家委員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 考察 01 考察馬來西亞秋季旅展及印尼觀光產業91	馬來西亞、印尼	馬來西亞及印尼觀光產業相關單位	<p>1. 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動，推廣客庄觀光旅遊及客家特色產業，參與國外知名展會，提供客庄景點國際曝光機會及客家能見度，推動客家觀光休閒產業發展，以促進客庄觀光產業整體發展之政策方向。</p> <p>2. 參加馬來西亞秋季旅展，考察各國旅展參展模式及行銷方案，結合商談會及推廣會，與相關旅遊業者互動交流。</p> <p>3. 參訪馬來西亞及印尼觀光產業相關單位，期藉由多元產業交流，媒合觀光旅遊商機，提升客庄觀光經濟產值。</p>	109.08-109.10	6	3
02 參與「日本國際旅展」及山形縣「朝日生態博物館」等生態博物館考察計畫16	日本	朝日生態博物館	<p>客家文化發展中心預計透過考察「朝日生態博物館」及踏訪相關團體，多視野多觀點的跨領域經驗交流，豐富族群與生態博物館的訪查交流經驗，作為經營之借鏡。另日本旅展係亞洲最大規模專業旅遊展之一，為吸引國際觀光客來客庄旅遊，推廣客庄觀光旅遊及客家特色產業，參與該旅展提供客庄景點國際曝光機會及客家能見度，以促進客庄觀光產業整體發展。同時於展會期間，考察各國旅展參展模式及行銷方案，結合商談會及推廣會形式，與相關旅遊業者互動交流。</p>	109.10-109.10	5	3

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90	110	57	257	257	客家文化產業發展	無				
84	82	33	199	199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	無				

客家委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日本東京崇正公會、關西崇正會年會與懇親大會 - 91	日本大阪、東京	1. 日本關西崇正會及東京崇正公會每年訂於4月間舉行年會與懇親大會，每年會邀請臺日國內政商界團體、日本各僑團及海內外客屬社團負責人參與。 2. 為日本客屬團體年度重要活動，亦為進入日本主流社會的指標性年會，有助於維繫臺日雙邊關係友好，宣慰僑胞情誼，增進臺灣經貿發展及聲援臺灣參與CPTPP及RCEP等國際組織。 3. 本會藉由參加東北亞客屬團體之年會與懇親大會，建立意見溝通交流平臺，可積極宣導本會政策及執行成果，有助於凝聚族群意識，增進客家鄉親對客家文化之認同感，促進海內外客家事務之交流與發展。	5	2	66	67
02 參加中南美洲客屬社團懇親大會 - 91	巴西、阿根廷、巴拉圭	1. 巴西客屬總會每2年舉辦1次年會暨懇親大會，邀請全球海內外政商界團體、僑團及客屬社團負責人參與。 2. 為中南美洲客屬團體年度重要活動，亦為進入當地主流社會的指標性年會，本會將藉由參加各地客屬團體之年會暨懇親大會	10	3	260	203

會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8	151	綜合規劃發展	大阪、東京	107.04	2	154
			大阪、東京	106.04	4	341
			大阪、東京	105.04	3	258
57	520	綜合規劃發展	阿根廷、巴西、巴拉圭	104.02	3	632
			巴拿馬、巴西、巴拉圭、阿根廷	100.10	2	637
					-	-

客家委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03 參加「國際語言委員會協會(IALC)」第7屆年會暨考察比利時布魯塞爾及盧森堡之雙語區制度 - 91	比利時、盧森堡、2020IALC第7屆年會地點	<p>，建立意見溝通交流平臺，同時宣導本會政策及執行成果，有助於凝聚族群意識，增進客家鄉親對客家文化之認同感，促進海內外客家事務之交流與發展。</p> <p>3. 另巴西客屬總會於1999年集資興建巴西客家活動中心並於2005年正式啓用，該中心辦理許多客家文化推廣活動，為中南美洲客家人經常聚會聯誼場所，當地鄉親正規劃籌建「巴西客家緣樓」，訂於109年初舉行動土典禮，以凝聚海外客家鄉親的向心力並鼓勵海外客家鄉親積極參與國際客家事務。</p> <p>1. 派員參加「國際語言委員會協會(IALC)」第7屆年會，考量本會議有助於與世界各地推動語言復振機構進行交流，並宣傳臺灣客語復振情形。另109年開會地點尚未確定，惟考量比利時與盧森堡2國皆為多語文化國家，亦有可借鏡推廣之處，爰規劃前往該國開會兼考察語言推動。</p> <p>2. 布魯塞爾原是荷蘭語占多數的城市，19世紀比利時立國後，將</p>	10	3	250	261

會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72	583	文化教育推展			-	-
					-	-
					-	-

客家委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p>法語列為唯一官方語言，佔主導地位，荷蘭語更被視為「社會地位低下」的語言，連其使用者都備受歧視，1920年代的佛拉芒運動追求語言文化自主，1930年代通過語言法，1960年代語言分界定好後，布魯塞爾首都區19市鎮被列為官方的「雙語區」，基本方針為不偏袒為原則，以荷法語共存進行各項基礎建設。</p> <p>3. 盧森堡官方語言有三種：盧森堡語、法語與德語。盧森堡的語言教育的發展分為三個階段，盧森堡的多語教育體系及其國際化的經濟社會文化環境有密切關係，多語教育之環境營造盧森堡與鄰近其他大國迅速交流與溝通的先決條件，提供盧森堡作為歐洲聯盟核心成員的重要基礎。</p>				

會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客家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98,051	1,271,472	-	12,814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198,051	1,271,472	-	12,814

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常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64,919	345,106	405,162	3,619	2,301,143
64,919	345,106	405,162	3,619	2,301,143

客家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	-	-

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支		出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12,000	514,323	-	-	-
12,000	514,323	-	-	-

客家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7,289	38,175	1,980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7,289	38,175	1,980	

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9,273	52,315	-	635,355		2,936,498
9,273	52,315	-	635,355		2,936,498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7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年度 預算數	110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客家族群主流化 發展計畫	109-114	6.79	-	-	1.58	5.21	1. 行政院108年6月17日院臺客字第108001696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綜合規劃發展」科目1.58億元。
客家藝文發展計畫	109-114	18.81	-	-	3.40	15.41	1. 行政院108年6月17日院臺客字第108001696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文化教育推展」科目3.4億元。
客家語言深植計畫	109-114	18.36	-	-	3.27	15.09	1. 行政院108年6月17日院臺客字第108001696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文化教育推展」科目3.27億元。
客家傳播行銷計畫	109-114	46.93	-	-	7.84	39.09	1. 行政院108年6月17日院臺客字第108001696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傳播行銷推展」科目7.84億元。
客家-文化傳薪· 接軌國際亮點計畫	109-114	18.03	-	-	3.07	14.96	1. 行政院108年6月17日院臺客字第108001696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科目3.07億元。
客庄創生及環境 營造計畫	109-114	46.84	-	-	7.52	39.32	1. 行政院108年6月28日院臺客字第1080017722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客家文化產業發展」科目7.52億元。
火車頭園區建置 計畫	109-113	9.90	-	-	0.29	9.61	1. 行政院108年8月1日院臺客字第108002463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客家文化產業發展」科目0.29億元。
客家文化雙燈塔	105-109	5.05	3.72	1.19	0.14	-	1. 行政院105年1月11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7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年度 預算數	110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跨域加值整合發 展計畫							<p>日院臺客字第1050 000022號函核定。</p> <p>2. 本計畫109年度預 算編列於「客家文 化發展中心規劃與 營運」科目0.14億 元。</p>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13,500	478,333
1.5303641000 綜合規劃發展			-	970
(1)建立客家知識體系交流 平臺-合作辦理客家族 群文化研究專題計畫	109-109	延續109年度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合 作辦理「日本時期檔案中的客家-以 乙未戰爭史料為研究」、「古文書中 的臺灣客家」、「族譜與客家家族」 及「客家民俗與信仰的研究」等4項 專題計畫委託研究案。	-	970
2.5303643000 文化教育推展			13,500	37,309
(1)辦理全國客語能力各級 認證	109-109	辦理客語能力各級(包含初級、中級 暨中高級)認證。	13,500	37,309
3.5303644000 傳播行銷推展			-	440,054
(1)設立客家電視頻道	109-109	設立客家電視頻道，辦理相關頻道提 供、節目傳輸、攝影棚租用、後製剪 接、配音及各類節目、高畫質節目製 播、採購等。	-	390,619
(2)製播客語教學、兒童、 戲劇、音樂、旅遊等電 視節目	109-109	與一般商業電視頻道合作製作客家語 言文化內容節目，製播客語教學、兒 童、產業等電視節目。	-	32,261
(3)運用廣播及新興媒體拓 展多元影音傳播	109-109	提供聽眾客家廣播服務，提升客家音 樂及語言文化能見度，製播客家音樂 廣播節目及客語教學及文化廣播節目 ，另運用如網路、社群平臺等新興媒 體增加多元傳播管道。	-	17,174

會及所屬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				-		-							491,833
-				-		-							970
-				-		-							970
-				-		-							50,809
-				-		-							50,809
-				-		-							440,054
-				-		-							390,619
-				-		-							32,261
-				-		-							17,174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政令宣導費：統刪 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p>	遵照辦理。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35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p>	非屬本會業務。
(三)	<p>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p>	非屬本會業務。
(四)	<p>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 GDP 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p>	非屬本會業務。
(五)	<p>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p>	遵照辦理。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六)	<p>財團法人法將於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 32 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p> <p>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 107 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 103 至 107 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 108 年 6 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本會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設置條例於 108 年 1 月 7 日公布實施，預計於 108 年底正式登記成立，俟成立後將依本決議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
(七)	<p>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13 款之授權性規定。自 68 年 7 月 19 日訂定以來，歷經 8 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 102 年 2 月 26 日發布。</p> <p>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 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 4 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p> <p>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 107 年 1 月 18 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 2 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 80%。然該修正草案於 107 年 3 月 19 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 107 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 108 年 6 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 104 至 106 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 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 12 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非屬本會業務。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遵照辦理。
(九)	<p>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已有 25 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 15,276 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 136 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 7 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然截至 107 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 108 年 5 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p>	非屬本會業務。
(一)	<p>二、內政委員會修正通過決議</p> <p>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3 目「客家文化產業發展」凍結 5%，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本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嗣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4 號函同意准予動支全數經費。
(二)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6 目「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凍結 1/10，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4 號函同意准予動支全數經費。
(一)	<p>三、內政委員會新增通過決議</p> <p>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2 目「綜合規劃發展」凍結 5%，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本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4 號函同意准予動支全數經費。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二)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5 目「傳播行銷推展」項下「推展及輔導客家傳播媒體業務」之「設立客家電視頻道及營運全國頻道客家廣播電臺」凍結 1/10，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4 號函同意准予動支全數經費。
(三)	客家委員會出國計畫常有部分項目變更地點及天數之情事或有新增或取消之情形，致使立法院難以監督預算，客家委員會應加強出國計畫事前之評估規劃。如有特殊原因必須變更計畫，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第 4 點之規定，自行從嚴核定辦理。	<p>一、本會近年為配合推動臺灣客家國際化等施政計畫，透過實地訪查並與當地客屬社團、政府官員或組織進行實質文化交流，不僅顯示我國政府對於海外客家鄉親之重視，更因整合本會各項施政重點，成功將臺灣客家美食、文學及音樂等推廣至海外地區，增加客家文化之國際能見度，故為因應政策推動重點及拓展國際客家等時勢變化，適時調整變更部分計畫內容。</p> <p>二、並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第 4 點第 1 項規定略以，「…如有特殊原因必須變更計畫…應依下列方式辦理，…，其所需經費在原列國外旅費項下支應，不得超支：(一)本院及各部會：自行從嚴核定辦理。</p>
(四)	106 年 12 月 29 日立法院通過客家基本法，其中第 18 條規定政府應保存、維護與創新客家文化，並得設立客家文化發展基金，積極培育專業人才，輔導客家文化之發展。爰要求客家委員會於 109 年度之預算，應編列客家文化發展基金之經費。	<p>一、本案業於 108 年 3 月 19 日函報行政院，並依規定編製相關先期表件及籌編 109 年概算。</p> <p>二、行政院於 108 年 6 月 5 日函復本會略以「宜具備政府既有收入及國庫撥補以外新增適足之財源，並與</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公務預算及相關部會業務不重疊前提下辦理，將依行政院函復事項評估後續處。
(五)	客家委員會 108 年度編列「綜合規劃發展—推動海外合作交流工作」經費 5,180 萬 4 千元，辦理 103 至 108 年「海外客家事務推展計畫」、「臺灣與全球客家公共參與暨國際客庄交流活動」、「捐助政府機關及社團辦理海內外客家文化交流活動」、「捐助辦理赴海外參與大型文化藝術節慶活動」及「推動國際客家組織及參與國際會議」等。經查，客家委員會幾乎年年編列鉅額預算補助民間團體及出國考察參訪，除例行性懇親大會外，108 年度欲派員考察東南亞客家文化、日本羅曼蒂克大道及國際旅展、新加坡國際旅展及赴日本大阪參加 2019 年國際博物館協會大會暨國立民族學博物館館際巡迴特展等。然考察交流計畫，未有具體內容及目的，往年海外客家事務推展亦未有明顯之具體成效，且未有後續策進作為，使海外考察流於走馬看花形式，實有浮濫編列之虞，客家委員會應就海外客家事務推展之具體成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5 日客會綜字第 10860001714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六)	客家委員會 108 年於「客家文化產業發展」編列 8 億 1,429 萬 5 千元，爰要求客家委員會應持續加強客庄產業輔導機制，就客庄產業之創新發展及行銷推廣適度挹注相關資源，並輔以積極作為以促進青年回鄉、留鄉，落實繁榮客庄經濟之目標。	遵照辦理。
(七)	客家委員會雖每年舉辦全國客家日、桐花祭等活動，卻僅止於藝文、美食活動，較難傳達客家文化之核心、引發客家青年的共鳴。根據客家委員會的調查，全國 453 萬客家人的客語聽、說能力均降低，普遍感覺使用客語機會減少，為避免相關活動淪為形式，客家委員會應防範客家青年之人才斷層，及加強客語學習與推廣，研擬相關對策。	一、本會秉持積極辦理及扶植客家藝文創新發展，鼓勵客家文學、音樂、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等多元藝文創作發展，經由精緻及具現代性的客家藝文展演，提高參與青年之成就感，鼓勵青年投入及參與客家藝文創新活動，並透過推展客家藝文活動使用客語主持、播音，鼓勵參與者說客語，藉由活動過程讓客家青年重拾客家文化及語言之認同感。 二、為引發客家青年共鳴，結合推動客家流行音樂，舉辦各式客家流行音樂創作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活動，除與文化部及原民會共同辦理「臺灣原創流行音樂大獎」外，已著手規劃辦理「客家流行音樂創作表演大賽」，提供平臺廣為鼓勵客家新生代創作人才參與，提升客家青年流行音樂人才質與量。</p> <p>三、另為傳承及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本會積極從學校、家庭與社區等層面推動客語，以營造全方位學習客語之環境，並落實客語向下扎根，除針對學校推辦「客語生活學校」、「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及「客語沉浸式教學」外，並積極辦理「客語深根服務計畫」、開辦「客語能力認證」、編印「客語學習教材」、建立「臺灣客語語料庫」及推動「客語友善環境」等工作。</p>
(八)	<p>鑒於客家委員會 104 年至 106 年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報考人數逐年下降，雖然 107 年報考人數上升，但根據客家委員會的資料顯示，主流腔調（四縣、海陸腔）占初級考試 92.3%、中級暨中高級考試 90.84%，少數腔調恐漸流失，顯然在保障客家語言少數腔調上仍有進步空間，在政府資源的運用以及推動的效益上，期能加強有效運用，以避免少數客語腔調未有效推廣而失傳。</p>	<p>為推廣及保存少數腔調，並提升客語認證能力，本會成立客家少數腔調教學中心，藉由逐年蒐集教學資料、建置網站、編輯教材及辦理教師培訓等基礎工程，以推廣、傳承客語及分享教學資源。與地方政府合作培訓少數腔調客語師資，另為利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使用，加印《部編版客家語分級教材》，並提供教學需求之學校使用，以利客語少數腔調之推廣及傳承。本會規劃以 5 年</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106 年至 111 年)為期程，逐步建置完成臺灣客語語料庫，並明定優先蒐羅大埔腔、饒平腔及詔安腔等少數腔調書面語料及口語語料。另為活化及推廣詔安客家文化，107 年特別嘗試以戲劇方式傳播詔安客家文化，推出首部詔安客語大戲《西螺廖五房》，希望能以在地故事之戲劇演出活化詔安客語。
(九)	客家委員會數年投資南北兩園區（六堆客家文化園區、臺灣客家文化館）各項硬體設施，惟歷年來營收及入園人次成長有限，客家委員會應加強改進營運效能及調整經營策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確保園區永續發展並持續創造客家文化營運亮點。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8 日客發綜字第 1088400080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一)	<p>四、各組審議結果</p> <p>歲出部分</p> <p>客家委員會及所屬</p> <p>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3 目「客家文化產業發展」經費凍結 1,000 萬元，俟客家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3 目「客家文化產業發展」項下「客家聚落文化特色及產業發展環境營造」，原列 6 億 8,726 萬 5 千元，較 107 年增列 2 億 3,886 萬 8 千元，增幅為 53.27%。據客家委員會資料，「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歷年補助地方興建公共設施，由該會列管各地方政府設立 20 座客家文化館舍觀之，迄 106 年底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新竹縣縣史館、嘉義縣溪口鄉文化生活館、嘉義縣溪口客家文化館、花蓮縣客家文化會館暨演藝堂及玉里鎮客家生活館等 6 館，106 年度參訪人次分別為 73 萬餘人次、7 萬餘人次、1 萬 9 千餘人次、8 千餘人次、5 萬 4 千餘人次及 1 萬 1 千餘人次，上揭各館若以 106 年度與 101 年度比較參訪人次皆呈負成長，減幅分別為 12.12%、19.36%、58.14%、43.07%、18.58%、56.26%。</p> <p>綜上，客家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興、修建各類文物、文化館，多數館舍參訪人次上升，初步已達成行銷客家文化、提升民眾參與及使用等目標，但部分館舍參訪人次偏低且呈負成長，容待提升；另對於地方政府之文化、文物館，允宜賡續輔導加強活化措</p>	<p>1. 本項決議經立法院內政委員會修正通過決議為「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3 目『客家文化產業發展』凍結 5%，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 上開修正通過決議，本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嗣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4 號函同意准予動支全數經費。</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施並逐步建立自主營運機制，以提升客家文化館舍營運效能。爰此，凍結部分預算，俟客家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 客家委員會於 108 年度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編列 6 億 8,726 萬 5 千元，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以及推動客家文化設施活化經營補助，經常性支出為 3 億 9,821 萬 5 千元（33%），資本支出為 4 億 0,608 萬元（67%）。</p> <p>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計畫執行期間，因補助計畫為跨年度辦理案件、發包困難或發包作業延宕，以及計劃變更、工程發包流標、地方議會辦理預算墊付程序等原因尚未結案，截至 106 年底已編列預算 24.35 億元，累計已實現數 22 億餘元，保留款卻超過 2.25 億元。顯示部分工程補助案因地方政府執行中尚未辦理核銷案件，客家委員會應加強控管案件執行進度並落實考評。</p> <p>此外，受理補助地方客家文化館，參訪人次成長率卻低於 50%，甚至是負成長比率，客家委員會應以如何活化使用檢討預算配置，爰凍結部分預算，俟客家委員會針對檢討改善地方政府考核及活化文化館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二)	<p>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6 目「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之「南北園區經營及設施管理」編列 3 億 1,273 萬 5 千元預算，較 107 年度增列 2,123 萬 6 千元。分別於「客家文化躍升計畫—園區領航計畫」增列 1,000 萬元以及「客家文化雙塔跨域加值整合發展計畫」增列 1,123 萬 6 千元。</p> <p>南北園區之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及台灣客家文化館分別於 100 年 10 月及 101 年 5 月開園營運。六堆園區以臺灣客家文化展示、客庄生活體驗為主軸，兼具文化傳習、休閒遊憩、產業推廣等功能；苗栗園區則是以「全球客家文化及產業之交流與研究中心」為目標，展現客家主體文明、鏈結客家學術發展為核心任務，並以「客家文明博物館」為定位。</p> <p>查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連續自 107、108 年度皆指出南北園區實際入園人次自 101 年高峰 273 萬 7,582 人次逐年遞減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為 139 萬 970 人次，降幅比例達 49%，仍需加強營運成效。次查「客家文化躍升計畫」106 年度預算達成率（實際執行預算數/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00%）為 98.45%，107 年度截至 9 月預算達成率則為 56.39%。</p> <p>為撙節政府支出，參酌 106 年度預算達成率，爰凍結預算十分之一，俟客家委員會提出南北園區經營方向檢討報告，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本項決議經立法院內政委員會修正通過決議為「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6 目『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規劃與營運』凍結 1/10，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 上開修正通過決議，本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4 號函同意准予動支全數經費。</p>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三)	客家委員會於 108 年度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編列 171 萬元，預計執行 6 項出國考察開會計畫，且預計出國人天達 127 人。查客家委員會歷年出國計畫項目屢有變更出國地點與天數或取消原計畫等情事發生，以 106 年度為例，原本預計出國計畫 4 項，實際執行 6 項，其中原計畫 1 項、變更計畫 5 項，變動比例率甚高。且預計出國人數（13 人）及預計出國人天（96 人天）與實際出國人數（19 人）及實際出國人天（175 人天）差距甚大，為擷節政府支出，客家委員會應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5 日客會綜字第 10860001711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四)	<p>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4 目「文化教育推展」，客家委員會應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改進措施書面報告。</p> <p>1. 客家委員會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4 目「文化教育推展」項下「推展客家語言教育業務」3 億 6,298 萬元。其中辦理「客家語言深耕計畫」，計畫期程 103-108 年，108 年度預計編列 3 億 1,087 萬 6 千元。由於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到考人數情形有顯著下滑趨勢，初級認證考試到考人數由 101 年度 1 萬 1,040 人下滑至 106 年度 8,032 人，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考試到考人數則由 101 年度 6,737 人下滑至 106 年度 4,796 人，顯示國人對於參加客語認證考試之意願下滑；而且客語能力認證各級別近 6 年來通過率偏低均不及 8 成，106 年度初級、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20 歲以下之客語能力認證通過率分別為 45.76%及 39.59%，較前年偏低且未達 5 成，容有提升空間。</p> <p>此外，近 6 年來，客語薪傳師通過資格認定人次從 101 年度之 367 人下滑至 106 年度 111 人，雖 107 年度 8 月底止已略為提升至 172 人。而 101 年度至 107 年度 8 月底止客語薪傳師未接受繼續教育人數合計 800 人，占通過資格認定總人數 1,274 人的 62.79%，此外，辦理傳習服務 3 次以上者僅 31 人。顯示多數通過資格認定之客語薪傳師取得資格認定後，未實際從事傳習服務，且未再接受培訓恐影響客家文化傳承。為強化客語薪傳師制度執行成效，廣續推動客家文化傳承，爰請客家委員會針對客語薪傳師制度執行成效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2. 客家委員會 108 年度單位預算第 4 目「文化教育推展」項下「推展客家語言教育業務」，主要為執行「客家語言深耕計畫」（103-108 年），其中「設備及投資」，原列 484 萬 1 千元，係為執行「推廣客語相關計畫」、「公共領域客語友善環境計畫」、「客語為教學語言相關計畫」、「客家語文基礎建設及建置客家語料資料庫」。上開計畫皆為 107 年之延續計畫，但 107 年之預算書表</p>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5 日客會文字第 1086100209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中，並無編列相關設備及投資費用。108 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費用，預算書中亦並未敘明建置之項目，亦不清楚其必要性及急迫性。爰請客家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國外旅費預算數 170 萬元，同 107 年度預算數。惟查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第 4 點規定：「本院、各機關及基金應依年度派員出國計畫切實執行；如有特殊原因必須變更計畫，或因臨時業務需要派員出國者，應依下列方式辦理，除第 5 點所定情形外，其所需經費在原列國外旅費項下支應，不得超支：(一)本院及各部會：自行從嚴核定。(二)各部會所屬機關或基金：應報經各部會從嚴核定。」依上開規定，派員出國計畫如有變更，應從嚴核定，合先敘明。惟由近 3 年度決算出國計畫項數、天數、人數觀之，年年均有變更計畫之情形，以 106 年度為例，原預計出國計畫 4 項，實際執行 6 項，包括依原計畫 1 項、變更計畫 5 項，且預計出國人數 (13 人) 及預計出國人天 (96 人天) 與實際出國人數 (19 人) 及實際出國人天 (175 人天)，顯示出國計畫及預算編列未臻周延，允宜強化管控機制並兼擷節原則辦理，並提出詳細工作內容及改善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5 日客會綜字第 10860001712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六)	「客家委員會推動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活化經營補助作業要點」是為補助維護管理客家文化及產業設施之地方政府，範圍包括客家語言、文化之傳承與發揚，或客家產業之行銷推廣與創新發展為主要目的所建置之館舍，而目前客家委員會列管全國 20 座客家文化館舍，合先敘明。惟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新竹縣縣史館、嘉義縣溪口鄉文化生活館、嘉義縣溪口客家文化館、花蓮縣客家文化會館暨演藝堂及玉里鎮客家生活館等 6 館參訪人次皆呈負成長，為提升客家文化館舍營運效能，客家委員會允宜針對館舍閒置或使用率偏低原因，提供必要之輔導與協助，並提出具體可行之活化措施，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9 日客會產字第 10866001592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七)	因打造國家級臺 3 線客庄浪漫大道是蔡政府的重要客家政策，且視察苗栗縣內 3 處相關計畫，也緊盯政策推動進度，強調「一定要成功」，以達成客家文藝復興、客庄產業再造目標。而民進黨新北市的市長參選人也承諾當選後要爭取「浪漫臺三線」延伸到新北市；如果讓新北市加入國家級臺 3 線客庄浪漫大道，應該是包括兩黨大家樂見之事，爰請客家委員會就相關規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9 日客會產字第 10866001593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八)	桃園市大溪區有三分之一以上的人口為客家人，含有豐富客家文	經洽桃園市政府刻正規劃辦理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化，大溪業已於 106 年被客家委員會正式列為「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且大溪區石門水庫為臺灣重要觀光景點，擁有豐富漁產及特色美食，去年觀光人次高達 53.18 萬人，歷年來甚至多次突破 100 萬人次。有鑒於此，若能結合客家文化與石門水庫美食資源，對於客家文化推廣將帶來更大的效益。爰此，建議客家委員會於年底前，利用相關經費，將客家文化與石門水庫觀光資源、特色美食作結合，規劃辦理大溪「石門魚」美食嘉年華或相關活動，透過在地觀光的發展，使客家文化能更加發揚光大。	大溪「石門魚」相關活動，以推廣桃園在地觀光旅遊。
(九)	客家委員會 108 年度「客家文化產業發展」之「客家聚落文化特色及產業發展環境營造」項下編列 6 億 8,726 萬 5 千元，其業務包括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聚落特色風貌及環境營造等計畫，俾利客家語言、文化之傳承與發揚，或客家產業之行銷推廣與創新發展。 本計畫編列 6 億 8,726 萬 5 千元，相較 107 年度預算數 4 億 4,839 萬元 7 千元增加 2 億 3,886 萬 8 千元，增幅達 53.27%。然，經查客家委員會列管全國各地方政府設立之 20 座客家文化館舍，迄 106 年止，如新北市客家文化館、新竹縣縣史館、嘉義縣溪口鄉文化生活館、嘉義縣溪口客家文化館、花蓮縣客家文化會館暨演藝堂及花蓮縣玉里鎮客家生活館等 6 處，106 年度參訪人數，分別為 73 萬餘人次、7 萬餘人次、1 萬 9 千餘人次、8 千餘人次、5 萬 4 千餘人次及 1 萬 1 千餘人次。就上開各館，相較 106 年度與 101 年度，可得參訪人次皆呈現「負成長」，減幅程度分別為 12.12%、19.36%、58.14%、43.07%、18.58%及 56.26%，參訪人數仍有待加強。 客家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客家聚落特色風貌及環境營造等計畫，已有一段時日，雖有初步成效，惟仍有上開場館參訪人數明顯偏低，皆呈現負成長。是故，客家委員會應於 3 個月內提出上開場館之相關檢討計畫及應如何提升參訪人次之目標報告，俾利上開場館得以改善經營不善及參訪人次偏低之情事。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9 日客會產字第 10866001594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十)	苗栗縣後龍鎮近百年歷史的老議長陳愷悌古宅、頭份市的陳氏家祠雖為暫定古蹟，但皆於 1 個月內遭業主陸續拆除，具古蹟潛力的建物淪斷垣殘瓦。歷史文化不敵土地利益，按陳愷悌古厝建於日治時期，採用臺灣少見的階梯式巴洛克建築，位於鄰近後龍火車站黃金地段，房仲業者粗估價值約逾兩億元；具 70 幾年歷史的陳氏家祠為苗北地區少數保留完整的三合院，今年更被客家委員會列為「崖線保存計畫」的觀光亮點之一，但均已遭拆除。如何保護有歷史意義的古蹟，使不再有這種令人不堪的殘害古蹟事件，要求客家委員會就相關問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9 日客會產字第 10866001595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十一)	當前客語傳承工作屬客家委員會，涉及語文教育時，權責機關為教育部及各地方政府的教育局處，實務上時常導致行政能量無法集	教育部業於 108 年 5 月 3 日召開第 3 屆本國語文教育推動會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中。有關明年即將推行的雙語政策，目前由國家發展委員會負責邀集各部會進行討論，而客語自明定為國家語言後，學校正規客語教學時數應該增加，因此，雙語教育和國家語言（客語）教育課程是否互為排擠或互濟？有關客語教育未來的推行規劃，建請於教育部本土教育會或本國語文教育推動會討論，並建議教育部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參與。	第 3 次會議討論雙語政策議題，並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參與討論。
(十二)	2018 年第 53 屆電視金鐘獎，客家電視臺在 38 個獎項中就入圍 16 個獎項，並榮獲 7 個大獎，其中臺北歌手入圍 11 項，獲得 5 項大獎，「臺北歌手」堪稱是本屆金鐘獎最大贏家，也是客家電視臺首次獲得如此亮眼佳績。但「臺北歌手」於客家電視臺經營之網路影像平台點閱率僅有 18 萬人次（14 集），此外，客家電視臺的觸達率近幾年來都沒顯著成長，甚至還有滑落！像是全台民眾收看比例從 2014 年的 35.7%，到 2017 年滑落到 33.7%（下降 2%）；客庄客家人收看也是從 2014 年的 58.8%，到 2017 年滑落到 54.2%（下降 4.6%）；青少年觀眾收看比例（20 歲以下）則有逐年增長但仍舊偏低，2017 年僅 24.3%，顯見客庄收視族群滑落是一大警訊。有鑑於此，為讓客家電視臺眾多優質節目能成功推廣，並將收視族群年輕化，請客家委員會積極研提相關作法，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9 日客會傳字第 10864001242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十三)	客家委員會為建立客家語言及文化永續發展機制，自 98 年起推動客語薪傳師制度，民眾凡具有客家語言、文學、歌唱及戲劇之才能，並依「客家委員會推動客語薪傳資格認定要點」取得證書者，認定其為客語薪傳師，然經查發現，101 年度至 107 年度客語薪傳師接受繼續教育情形未盡理想，且部分薪傳師取得資格認定後，未實際從事傳習服務，為免前述情形影響客家文化傳承，客家委員會應檢討改進政策方針，強化客語薪傳師制度推廣成效。	本會為提升客語薪傳師推廣客語傳承之成效，研謀提升語言能力學習之深度，辦理「幼幼客語闖通關檢定人員師資培育」研習營及「幼兒客語教學與教材研發」、「客語沉浸式教學設計實務研習」等課程，以提升幼兒園教師（包含客語薪傳師）、教保員之教學知能及能量。並推辦客語沉浸式教學師資培育及輔導，另與教育部合作研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客語師資培育及資格聘任辦法(草案)」，藉以培育客語師資並提升客語教學品質，同時強化客語薪傳師制度推廣成效。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十四)	客家委員會 105 年最新的調查統計顯示，全臺客家人會說客家話的比例為 46.8%，13 歲以下會說客家話的僅 13%，13 至 18 歲會說客家話的更低，只有 7.2%，而客家民眾與子女交談使用的語言有高達 87.7% 是華語，使用客家話交談的僅 4.9%，進一步追問客家民眾為何在家沒有教子女說客家話？有 69.8% 將近 7 成的比例是因為本身不太會講，其次是 14.5% 認為居住地非客家庄。從數據上很清楚的看到今日客語流失非常嚴重，而負責傳承客語任務的家庭功能幾乎已經失效，若政府、民間再不努力挽救，以每年流失 1% 的速度來計，40 年後全臺會說客家話的將只剩 1%！如無學校系統的支持和推動，不出一個世代，客語肯定從台灣消失。客家委員會應就相關問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5 日客會文字第 1086100210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十五)	依客家委員會 105 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調查結果，客語腔調以「四縣腔」比例最高 (58.4%)，其次為「海陸腔」(44.8%)，較 102 年度「四縣腔」(56.1%) 及「海陸腔」(41.5%) 略有提升，顯示客家民眾與他人溝通仍偏重主流腔調，少數腔調使用偏低，若未加以保存與傳承恐日漸流失。另依據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各腔調報考情形，可以發現初級認證各腔調 3 年平均到考人數約為 5,541 人 (四縣腔)、1,646 人 (海陸腔)、441 人 (大埔腔)、25 人 (饒平腔) 及 56 人 (詔安腔)，主流腔調 (四縣腔、海陸腔) 占全體報考人數比率 93.22%。 由此可見，客家民眾與他人溝通仍偏重主流腔調，且從客語能力認證報考情形中，可發現少數腔調恐日漸流失，請客家委員會於 3 個月內針對如何強化客家語言少數腔調的保存、傳承與推廣提出具體策略，並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5 日客會文字第 1086100211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十六)	講客廣播電臺係以傳承、創新客家語言文化，實踐客語成為臺灣主流通行語言為宗旨，以維護客家族群之媒體近用權與文化發聲權，並且賦予其傳承客家語言及文化之重要使命，為全國第一家以客家話播音的全國廣播電臺，合先敘明。 惟講客廣播電臺人員目前僅由客家委員會傳播行銷處 4 名人員兼辦，另有約聘僱人員 2 名及臨時人員 4 名，卻須辦理全國客家電臺聽眾服務、綜整節目製作事宜、節目品質、著作權處理、廣播工程、設備維護及建置，以及人事、經費等相關事宜，為確保員工及收聽民眾之權益，允宜重新檢視講客電臺所需承辦之業務並配合調整人力編制，提出詳細工作內容及改善方案，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9 日客會傳字第 10864001243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十七)	根據 105 年「2016 尼爾森媒體使用行為研究報告」顯示，近年隨國人接觸媒體習慣已然改變，網路媒體自 105 年起觸擊率已經正式超越電視媒體 (網路 89.7%、電視 86.5%)，故為維護客家族群之媒體	近年客家電視積極開拓與經營自媒體、OTT、直播平台，除客家電視影音網站與 Youtube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近用權，應正視網路媒體為一新興主流媒體。</p> <p>查 106、107 年度客家委員會與客家電視臺製作之優質節目，如客家文化知識短片「客客客棧」、客家大戲「臺北歌手」等，皆受到金鐘獎高度肯定。獨立自媒體台灣 Bar 製作之「客客客棧」入圍金鐘獎最佳動畫節目獎，由台灣 Bar 經營之網路平台，「客客客棧」系列點閱率超過 150 萬人次（22 集）；而由客家電視台製作之「臺北歌手」，入圍 11 獎項，得到 5 項大獎肯定（107 年度第一），其藝術成就與各界評價皆評為「今年度最佳電視節目」，然「臺北歌手」於客家電視臺經營之網路影像平臺點閱率僅有 18 萬人次（14 集），可見客家委員會於網路宣傳、行銷與網路社群互動之成效不彰，客家委員會應針對「客家文化網路媒體之拓展及利用」，訂定具體做法與未來目標。</p>	<p>外，拓展 OTT 平台包括：LINETV、LiTV、CHOCO TV、KKTV，直播平台：四季 TV、台灣好、昕電視、亞太電信 Gt 行動電視等。持續製作優良節目，致力頻道上推廣經營，亦因應數位時代經營新媒體通路，方式包括影音官網、Youtube 宣傳，提高網路曝光及點閱瀏覽機會；增加 PROMOTE 播映次數與數量；與公視+網站策略聯盟；持續與各 OTT 平台聯合宣傳或共同線上策展；跨頻道授權等具體做法。</p>
(十八)	<p>國際博物館協會對博物館的定義：「一座以服務社會為宗旨的非營利機構，它負有蒐集、維護、溝通和展示自然和人類演化物質證據的功能，並以研究、教育和提供娛樂為目的。」，客家委員會在總預算說明中提到：1、探索客家歷史事件，收錄重要文物文獻，辦理常民文化調查與典藏徵集，厚實典藏資源；透過文資調查結果、村史紀錄、實體與數位典藏資源，策劃豐富多元主題特展，並進行合作、運用及出版。2、要將「臺灣客家文化館」定位為「全球客家博物館」、「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定位為「生態博物館」，積極連結周邊客家館舍，進行跨域整合及策略聯盟，展現更加多元及深耕在地的客庄文化；發揮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功能，積極培訓志工及推廣教育，傳承客家文化。3、拓展國內外族群博物館研究及館際合作交流，仿效與日本國立民族學博物館、印尼客家博物館簽定合作交流協定經驗，積極參與相關國際組織或會議，開拓交流面向與合作對象。上述收錄、調查、典藏、紀錄、數位、策畫、出版、跨域整合、深根、環境教育、培育志工、推廣、傳承、館際合作等，似將北館、南園帶向一個兼具有博物館功能的發展中心，惟見今年度客家文化發展中心預算近 6,000 萬元，較前年度增加 160 多萬元，南北園區人事雖編列共 65 位，職員 32 位，約聘雇 30 位，卻未有專業研究員的設置，如何因應未來客家文化發展中心擬成為「全球客家博物館」、「生態博物館」應有之轉型定位，故請客家委員會就未來研究發展方向與定位，釐清當前政策目標與面臨問題，擬定具體發展計畫及配套規劃，提出書面報告至立法院備查。</p>	<p>本會業以 108 年 2 月 18 日客發綜字第 1088400081 號函送書面報告至立法院。</p>